

**【反腐查案】**依法查办贪污贿赂犯罪案件。2009年，共立案查办贪污贿赂案件22件23人，其中厅级干部1人，处级干部1人，科级干部4人，大要案22件，窝案3件，大要案占立案总数的100%，同比增长16%。所立案侦查案件中贪污案件1件1人，贿赂案件19件20人，挪用公款案件2件2人，侦查终结并移送审查起诉21件22人，有罪判决19件20人。

严肃查办渎职犯罪案件。2009年共立案2件7人，其中玩忽职守案件1件2人，滥用职权案件1件5人，都为重特大案件，案件重特大比率为100%，立案比率较上年有所下降；所立案件均已侦查终结并都移送审查起诉；案件全部作出有罪判决，其中1件1人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期4年执行，5人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期三年执行，1件1人判处免于刑事处分，案件判决率为100%，较上年上升11%。办理的案件共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近200余万元。

预防职务犯罪工作进一步推进。积极开展涉农资金方面的预防调查，继续开展预防职务犯罪“五进入”活动，加强惩防一体化建设，探索做好重点乡镇检察工作站试点工作，先后在大周、后河、坡胡、长社四个乡镇办设立了检察工作站。

**【刑事检察】**共受理提请（移送）逮捕各类刑事案件403件572人，同比下降11%；经审查依法批准（决定）逮捕375件522人，同比下降9%；不批准逮捕各类刑事案件28件50人，同比下降22%；监督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4件5人，纠正公安机关不应当立案而立案9件10人，同比上升8%；追加逮捕16人，同比下降59%；共批准逮捕“两抢一盗”案件131件211人，同比下降33.5%；共受理各类移送审查起诉案件483件767人，同比上升34%；经审查，向法院提起公诉449件696人，同比上升8%；作出不起诉决定2案4人；追诉19人，同比下降24%。共提起公诉“两抢一盗”案件174件278人，同比上升7.4%。

**【控申举报】**控申举报中心共接待来访群众120余人次，受理各类案件线索27件，通过分流为反贪部门提供线索4件，为反渎部门提供线索2件，转公诉部门办理3件，举报中心初查8件。办理上级要结果案件2件，无涉检进京、赴省访情况发生。



控申宣传周活动

**【法律监督】**监所部门全年共纠正看守所各类违法46起，受理审查批捕刑事案件2件2人，其中批准逮捕1件1人，不批捕1件1人，受理审查起诉15案25人，向法院提起公诉11件18人，法院作有罪判决5案6人。坚持维护正常的监管秩序和保障监管人员合法权益并重，加强了刑罚执行监督。

民行部门先后共受理民事申诉案件20件，经审查决定立案19件，向许昌市院提请抗诉案件11件，市院已采纳6件。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件并被采纳。办理行政执法监督2案，效果明显。法院发回再审5件，有结果2件并全部改判。

技术部门建立了与相关业务部门的协作办案机制，运用法医、文鉴、司法会计等多种技术手段，发现提取、固定完善不同形式的证据，为确保案件质量提供多方位的技术支持。共进行文证审查35次，视听技术41次，技术协助76次，法医检验35件。

**【自身建设】**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不断探索检察队伍建设的恰当方法和有效形式，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继续开展“每周一讲”、“每周一辩”、“检察公开日”等多项丰富多彩的活动，把这些岗位练

兵活动推向新的高潮，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提高自身素质，切实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检察工作开展，收到了良好成效。



检察公开日活动

认真落实向社会公开承诺的八件实事。根据省、市院部署，检察院 2009 年决定向社会公开承诺办好八件实事：1、充分发挥检察专线视频接访的便民作用；2、建立检察机关办理案件信息查询系统；3、完善检察长接待日制度；4、开展“阳光检务”活动；5、健全快速办理轻微刑事案件工作机制；6、开展在重点设立检察工作站试点工作；7、继续推行对生活确有困难的刑事不诉案件；8、建立实名举报投诉检察干警违法、违纪案件的限期答复制度。

**【纪检监察】** 一是进行备案监督。2009 年共对 32 起不捕案件、2 件不诉案件进行了备案监督。二是进行回访监督和同步监督，对自侦部门办理的 3 起案件、刑检部门办理的 2 起案件予以同步和回访监督。三是结合教育活动、赃款赃物专项检查活动、刑事审判监督检查活动对 2004 年以来所办理的自侦案件和刑事审判案件进行了专项检查，共检查 2008 年起诉审判的 410 起案件、自侦部门 2004 年办理的 58 起涉及款物的案件进行了全面检查。

(黄进智)

#### 检察院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级文明单位

河南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许昌市先进检察院  
许昌市刑事审判法律监督先进单位  
许昌市 2009 年度检察理论研究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政法委廉政建设示范点  
许昌市青年文明号  
公诉科 健查监督科  
许昌市业务竞赛第一名  
政治处  
许昌市巾帼文明岗  
公诉科  
许昌市检察院优秀团队  
反贪局 办公室  
**先进个人**  
河南省政法委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先进个人  
刘艳霞  
河南省检察院个人二等功  
许明俊  
许昌市优秀检察干警  
武君贵 张楠  
许昌市政法委“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杜军玲  
许昌市检察院优秀公诉人论辩赛“最佳辩手”。  
蔡伟伟  
许昌市检察院“刑事审判法律监督专项检查活动先进个人”  
吕书亮



**【刑事审判】** 长葛市法院始终把维护社会稳定作为刑事审判的首要任务，充分发挥刑事审判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治安，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的职能作用，全年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421 件，判处各类犯罪分子 637 人，其中，十年以上 25 人，五至十年 365 人，五年以下 247 人，体现了从重从快

“严打”方针，有力的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紧密结合在全省范围内深入开展的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斗争，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共审结“两抢一盗”犯罪案件173件，判处“两抢一盗”罪犯316人，有效促进了社会治安秩序的好转。在刑事审判工作中，坚持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依法从轻减轻判处罪犯78人，积极稳妥地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56件79人，较好地发挥了“教育、感化、挽救”的帮教作用。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活动，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结合典型案例，以案析理，以案释法，向有关单位提出司法建议9条，在学校、行政机关开展法律讲座11场次，引导公民切实增强遵纪守法意识。

**【民商事审判】** 充分发挥民事审判的调节民商事纠纷的职能作用，切实强化社会稳定意识，妥善调处各种纠纷，防止矛盾激化，最大限度地消除不和谐社会因素，增加和谐因素。全年共审结民商事案件1489件。一是围绕构建和谐长葛的目标，积极稳妥地审理婚姻家庭、相邻关系、人身损害赔偿等民事案件1216件，注重保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和睦、邻里团结的良好道德风尚的形成。二是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审慎处理农村承包、土地流转等涉农案件97件，依法维护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保障全市新农村建设的顺利开展。三是围绕环境创优工作的要求，及时审理民间借贷、买卖合同等纠纷案件263件，维护市场交易安全和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努力营造公平、竞争、诚信的投资创业环境。妥善审理各类涉及企业的纠纷案件193件，强化对企业合法权益的保障力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审理企业破产案件，依法保护国有资产不流失，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职工安置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行政审判】** 全年共审结涉及行政许可、土地、劳动和社会保障等行政诉讼案件12件，执结国土资源、水利、人口与计划生育、城市管理等行政部门依法申请执行的行政非诉案件180件，对依法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坚决予以支持，对违法的行政行为依法坚决予以撤销，确保行政机关依法行使社会

管理职能，积极推进长葛市依法行政的进程。在坚持依法审查具体行政行为合法性的同时，注意协调、平衡公共利益与公民权益的关系，采取一切可能的方式和有效措施，妥善化解行政争议，防止和避免矛盾激化，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在行政非诉执行案件中，坚持协调疏导，情法并重，力求和解的办案原则，促使当事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使此类案件当事人自愿履行达到九成以上，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双赢。与此同时，市法院针对行政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管理、执法方面存在的问题，主动与行政机关沟通联系，提出司法建议，协助行政机关完善制度、改进工作，促进行政机关执法水平和质量的提高，从源头上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全年共对行政机关进行法律业务指导6次，参训人员达700余人次。

**【执行】** 继续开展执行案件的攻坚克难，强化执行措施，积极拓展执行方法，尝试公告执行、提级执行、悬赏执行等新的执行方式方法，努力提高案件的实际执行结案率。充分发挥执行威慑联动机制的作用，全年共提请市委政法委启动执行联席办公会议3次，努力化解涉及政府部门、村委会案件的执行积案。市法院特别注重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安定的案件、执行矛盾易激化的案件及信访热点案件的执行方法，破除单纯强制执行思想，积极利用各种方式和途径疏导、协调，促使当事人和解或自动履行，努力化解矛盾。对被执行人确无执行能力，而申请人因此生活或治疗困难的案件，及时向党委汇报，积极与政府沟通，努力争取专项执行救助基金，使部分长期得不到解决的老大难案件得以妥善化解。全年共执结执行案件209件，实际执行到位金额6000余万元，执结率为96.8%，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执行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执行工作基本步入良性循环轨道。

**【再审立案】** 一是强化立案信访“文明窗口”建设。6月份、8月份开展接访活动2次，11名党组成员进行了具体的接访分工，所有中层以上干部到第一线接访，听取来访群众的诉求，逐一认真答复，解决当事人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二是强化信访源头治理。对涉及农村土地、群体诉讼等信访易发案件在立案之初就形成信访警示，开展刑事附带民

事调解、民事调解、行政协调与执行和解工作，争取用柔性司法手段解决矛盾纠纷。三是强化信访案件处理程序。对上级法院和有关部门通报的重点信访人员名单以及所涉案件，进行审慎甄别，采取由院问责办集中交办、个案指导等方式督促办理，保证责任落实到位。四是建立党组成员信访接待值班工作日制度，每个党组成员在值班时带班处理当天的信访事项，要把信访当事人的诉求及处理结果的工作内容登记在接待工作登记簿上。五是强化领导包案责任制。重点疑难案件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制，院领导亲自接待当事人、制定处理方案，并及时向党委、政府进行汇报，积极与相关部门联系，着力构建“大信访”的格局，共同做好教育、稳控、处置工作。全年共接访社会各界群众 50 余人次，受理信访案件 31 件，办结 31 件，均及时反馈当事人。

（武保周）

#### 市法院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级文明单位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社会法庭工作优秀法院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刑事审判庭 增福庙法庭 法警大队

##### 先进个人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个人二等功

葛梅安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孙建华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葛梅安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申凤香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白金升 许国辉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个人三等功

孙建华 马军平

社区”活动进一步深化，在市区设立 3 个固定法律咨询服务站（点），每月第一个周日开展法律咨询活动。法律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围绕“企业服务年”和“项目建设年”活动，全市法律工作者主动参与到项目建设、企业改制、土地征用、拆迁安置、招标投标、环境保护、新农村建设等领域，通过担任法律顾问、案件代理、办理公证、司法鉴定、开展送法活动等服务，积极拓展非诉讼业务和热点业务领域。全市律师全年共办理各类诉讼案件 609 件，咨询和代书 576 次，提供法律援助 44 件，参与公益事业和社会活动 90 人次，担任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 83 家，参与接待信访 48 起涉及 200 余人次。全市公证机构共办理各类公证 882 件，办理公证法律援助 3 件，处理和化解经济民事纠纷 27 件，公证涉及金额一亿多元，未出现一件错假证。全市鉴定机构共办理各类鉴定 622 件，减免费用 3 万多元，为农民工、下岗职工、残疾人办理鉴定事项 41 件。

**【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工作成效显著。法律援助工作在“应援尽援”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援好援快”的工作要求，不断降低门槛，扩大援助范围，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落实便民利民措施，在全市设立 28 个法律援助工作室，1 小时法律援助圈初步形成。开通“12348”法律援助热线电话，发放法律援助温情卡 316 份，提供法律援助服务手册 2000 册、联系卡 1000 张。全年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346 件，提供法律咨询 800 多人次，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工作案件总数、上升率、案件质量、归档率、群众满意度等各项指标均居许昌市六县（市、区）第一名。

**【普法依法治理】**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法律六进”活动扎实推进，重点对象普法工作有效开展，全市 120 多个单位 5000 多名公务员参加了法律知识考试。民主法治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成效显著，坡胡镇水磨河村被国家司法部、民政部表彰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官亭佛尔岗村、石象老官赵村、长社刘麻申村、石固北寨西街村、大周新尚庄村被省司法厅、民政厅表彰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启动了法治县（市、区）创建工作，长葛市人民政府被省司法厅、省民政厅命名为

## 司法行政

【法制宣传与依法治理】 法律服务“进乡村、进

(许昌市唯一的)“民主法治创建先进单位”。

**【基层管理】**第四批司法所国债资金建设项目任务已全面完成。人民调解四级网络和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三调联动”机制建设不断完善。聘任大学生村官担任人民调解员工作正在进行，充实人民调解员队伍，“第一道防线”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全市392个民调组织和2040个矛盾纠纷排查信息员，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50835起，全部得到化解。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16件，防止群体性事件26起，防止越级上访26起110余人。安置帮教工作进一步加强，帮教刑释解教人员315人，没有重新违法犯罪现象。

**【队伍建设】**扎实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专题教育等实践活动，干警执法执纪水平明显提高。强化律师管理工作，实现党建工作对律师事务所的全覆盖。政风行风建设进一步加强，公众对全市司法行政机关的满意率为96.70%。

(张朝星 李晖)

#### 司法行政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全国民主法制村  
坡胡镇水磨河村  
河南省民主法制创建先进单位  
长葛市人民政府  
河南省民主法制村  
石象乡老官赵村 官亭乡佛尔岗村  
石固镇西寨北街村  
大周镇新尚庄村 长社办事处刘麻申村  
河南省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司法局  
河南省优秀调委会  
金桥办事处调委会  
河南省“五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金桥办英刘社区  
许昌市文明标兵单位  
长葛市司法局

许昌市司法局集体三等功  
长葛市司法局宣教科  
许昌市司法局“四大工程”先进集体  
长葛市法律援助中心河南葛天律师事务所  
许昌市司法鉴定工作先进单位  
安民临床司法鉴定所  
许昌市仲裁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法律仲裁与司法鉴定管理科  
许昌市司法局宣传报导先进单位  
长葛市司法局  
许昌市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法律援助中心  
许昌市公证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公证处  
**先进个人**  
河南省优秀女律师  
杨红英  
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  
朱占军  
优秀调解员  
刘明明 张春峰  
许昌政法委政法宣传先进工作者  
姚根昌  
许昌市司法局  
张明卿 王占东 刘军伟  
许昌市优秀调解员  
王书平 黄民 于电修  
刘长见 陈艳玲  
许昌市优秀市委会  
官亭乡人民调解委员会  
古桥乡庙张村人民调解委员会  
石固镇合寨李村人民调解委员会  
长社办刘麻村人民调解委员会  
建设办王庄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许昌市司法局“四大工程”先进个人  
娄会娟 杨群洲 李忠民  
杨红英 路建周 高晓伟  
许昌市司法鉴定工作先进个人  
李秀亭

# 经济管理

## 发展与改革

**【重点项目建设】** 2009 年，长葛市确定重点建设项目建设 39 个，项目总投资 67.49 亿元，2009 年计划完成投资 26.74 亿元。2009 年累计完成新增投资 26.8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其中：工业项目完成 5 个，在建项目 19 个，2009 年累计完成投资 22.8 亿元，占全年计划投资的 102%。列入许昌市重点项目 8 个，项目总投资 42.79 亿元，全年已累计完成投资 13.27 亿元，占全年计划投资的 100.5%。列入省重点项目 3 个，项目总投资 28.88 亿元，2009 年计划投资 11.7 亿元，当年已累计完成投资 11.77 亿元，占全年计划投资的 100.6%。

**【项目谋划】** 组织召开了由各乡镇办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参加的重点项目征集动员会，对重点建设项目的范围、标准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安排和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经广泛征求各乡镇、办、行业主管部门和部分大中型企业的意见，共征集到 2010 年各类建设项目 108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160.6 亿元，其中工业项目 42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90.67 亿元；其他项目 66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69.9 亿元。入选的重点项目主要呈现出投资规模大、产业延伸提升项目多、园区项目多、优势行业项目多、龙头企业项目多等特点。

**【专项规划编制】** 围绕规划引导，在参谋助手作用发挥上取得新突破，为市委、市政府早决策、早安排、早部署提供了决策依据。会同省发改委产业研究所科学编制了《长葛市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及《长葛市主体功能区发展规划》。长葛市产业集

聚区总体规划已通过省级评审。主体功能区发展规划正在征集相关部门意见进行完善。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为进一步提高城市品位，改善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会同城市建设研究院编制了《长葛市供热发展规划》，通过了初步评审，城市供热方案正在酝酿中。撰写了《长葛市 2009 - 2012 年装备工业规划》、《长葛市食品工业 2009 - 2012 年规划》等多篇专项调研报告和总结汇报，为领导和省、市有关部门了解长葛产业状况和发展潜力提供了一手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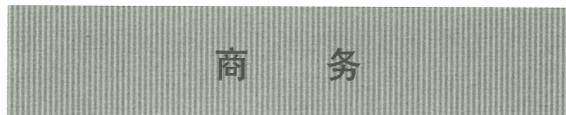
**【企事业单位体制改革】** 企事业单位改革改制进展顺利。葛天宾馆、恒天棉纺、康隆服饰、宏丰粮库、金龙矿山机械等改制工作已进入实质阶段，正在积极实施中；供销、商业、粮食系统已制定出改革实施方案；卫生医疗体制改革工作已经启动，正在制订改革方案。积极实施战略重组，促使企业做大做强。森源电气上市工作已进入实质性阶段，招股说明书已获国家证监会发审委核准通过，有望在明年上半年国内主板上市交易。青山金汇、爱迪德电瓷电气、中州人文、金阳铝业等公司积极与其他公司进行资源和生产要素整合，促使企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企业服务年活动】** 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长葛大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为积极应对这场危机，及时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制定了活动意见和工作方案，选出 183 家对财政贡献大、外资企业、行业龙头企业、成长性好、科技含量高的中小企业作为重点扶持对象，共排查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81 个，通过采取县级领导和市直单位重点企业分包制、召开银企洽谈会、落实“一费制”及再生金属税收返还政策等措施，使全市排查出的问题全部得到解决。

**【节能减排】** 积极引导冶金、建材、化工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一批节能项目和设施相继上马，极大地推动了节能减排工作。2009 年除青山金汇、金阳铝业的两个国债资金项目已竣工外，又筛选了金佳铝业、诚德板业 2 个项目积极申报循环经济项目，申报材料已通过国家的初步评审。同时积极开展节能宣传工作，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开展了 2009 年节能宣传月活动，制定出台了《长葛市节能宣传月实施方案》，在全市认真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在深入调查的基础上，撰写了《2008 年长葛市节能自查报告》。积极组织企业参与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有 4 家企业通过省组织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和验收。组织开展节能灯推广工作，推广节能灯 15000 只。

**【国家政策性资金】** 抢抓国家加大投入、扩大内需的重大政策机遇，争取政策性资金实现历史性突破。全年共争取工业结构调整、农业、交通能源、现代服务业、社会事业等项目 95 个，共争取中央、省、许昌市无偿资金 1.62 亿元。其中，49 个国家新增 1000 亿投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867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96% 以上；24 个国家新增 1300 亿元投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3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86%；7 个国家新增 700 亿元投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5155 万元；15 个国家新增 800 亿元中央投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84 万元。

（胡根山）



**【外资工作】** 2009 年，长葛市共审批外来投资企业 19 家，总投资 1.2 亿美元。全年利用外资 7053 万美元，占目标任务 3200 万美元的 220%（其中：众品公司美国德克萨斯州上市融资 5500 万美元；河南柯威尔合资公司引进澳大利亚先进镁业公司 220 万美元；黄河须河、田中科美、爱迪德公司等增资项目共 1333 万美元）。在许昌 8 个县（市、区）中排名第一位；在省对外开放县市中排名第八位。

**【对外经济协作】** 积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投资到国外办企业等法律、法规，做好了全市对外投资等相关手续的登记、申请办理、上报等服务，搞好对外投资、引进省外资金和长葛籍在外工作人士的统计等工作。2009 年，已有宇龙公司、优标棉纺公司、金帝毡业公司分别在亚洲的哈萨克斯坦、欧洲的俄罗斯、非洲科特迪瓦、埃塞俄比亚投资办厂。

**【进出口贸易】** 在全球金融危机情况下实现了长葛市外贸健康发展。2009 年外贸进出口总额 8764.5 万美元，占许昌市目标任务 7232 万美元的 121.2%。其中直接出口 5750 万美元，占许昌市下达任务 5745 万美元的 100.1%；进口 3014.5 万美元，占许昌市下达任务 1487 万美元的 203%。在许昌 8 个县（市、区）中排名第三位，在省对外开放县市中排名第十位。

具备自营进出口资格的内资企业及外商投资企业 240 家，已办理海关等手续的企业 61 家。开展直接进出口业务的企业 46 家，间接代理开展进出口业务的企业 62 家。出口产品门类齐全，涉及有机电、化工、蜂产品、运动器材、纺织、医药、农副产品、建筑机械、卫生陶瓷九大类 120 多个品种，销往欧美、东南亚、非洲及港澳台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大招商”活动】** 2009 年，参加省政府及许昌市政府组织的贸易洽谈会 11 个，签约项目 49 个（含许昌市 50 个亿元项目中长葛市的 6 个亿元项目），总投资 69.2036 亿元人民币，占许昌市目标任务 35 亿元的 197.7%，占长葛市目标任务 50 亿元人民币的 138.4%。已开工建设 45 个。长葛市大招商活动进度在许昌市 8 个县（市、区）排名第二位。

**【争取国家、省有关专项资金】** 2009 年，根据国家、省商务部门资金扶持要求和长葛市企业不同情况，分别争取了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外经贸促进资金、高新技术研发资金、纺织企业走出去扶持资金、农村超市对接扶持资金、家电下乡补贴资金、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补贴资金、生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进口贴息等各类无偿资金，全市

争取国家各类无偿资金实际到位 2880 万元，有力地扶持了全市企业的发展。

**【平安商场创建】** 一是与“一峰商场”等符合条件的 8 家商场签订了创建“平安商场”保证书，建立健全创建工作领导责任制，全面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二是加强商场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完善各项治保措施及建立商场消防安全工作制度，强化内部安全监督管理。三是加强与公安机关协调配合，深入开展商场及周边治安秩序整治。2009 年全市累计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9.4 亿元，同比增长 20.2%。经过对全市生猪屠宰、超市、住宿、餐饮、零售、钢材销售、不锈钢等不同行业 40 余种商品监测，全市生活必需品供应充足，价格平稳，市场整体运行情况良好。

**【规范生猪屠宰肉品市场】** 2009 年，重点对 12 家肉食品加工企业、12 个乡镇集贸市场、250 家肉品经销门店、300 多户生猪产品经销商生产经营活动进行跟踪监督管理。建立生猪屠宰市场的长效监督机制，兴建了长葛市生猪无害化处理厂。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制售注水肉、病害肉等不法行为，真正为人民群众的餐桌上筑起一道防护网、安全墙，确保了上市肉品流通安全。全年 9 个定点屠宰企业共屠宰生猪 104.2 万头，同比增长 8.3%；产品主要销往北京、上海、东北等省市和地区。

**【进出口食品企业管理】** 2009 年，对涉及进出口食品安全的企业进行了全面、彻底的摸底调查。要求企业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出口食品运输包装 100% 加贴检验检疫标志，发现漏贴者，勒令整改，严重者提请上级有关部门取消其食品进出口资格。2009 年，全市已办理进出口经营权的肉食、蜂产品企业 14 家，其中获得卫生注册登记资格的生产企业 12 家，已开展进出口业务的企业 11 家。

**【酒类流通管理】** 根据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规定对各种酒类流通必须实行溯源制管理。对凡进入长葛市场经营各类白酒、啤酒、红酒客商都要求必须向商务局提供工商执照、卫生许可证、进货随附单等手续，进行登记备案，办理酒类流通经营许可证。按照职责严把质量关，定期不定期检

查酒类经营情况，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酒行为。全市酒类经营行为进一步规范，酒类市场得到净化，酒类市场流通秩序明显好转。全市共有酒类经销商 1720 家，已登记备案 1501 家，备案率达 87.3%。2009 年全市销售各类白酒 4100 吨，同比增长 5%；啤酒 176650 吨，同比增长 3%；红酒 1277 吨，同比增长 4%。

**【家电下乡】** 2009 年，按照上级规定已授权各种家电经营商户 58 家，对全市城乡凡购买家电下乡产品的农民均可享受国家 13% 的直补款。通过严把家电下乡工作“四道关”（销售网点授权备案关、家电下乡产品质量关、售后服务关、审核直补关），积极实施家电下乡工程，落实补贴资金，使更多农民受益。全年销售家电下乡产品 35168 台（部），占许昌市下达全年销售任务 17500 台（件）的 203.9%；销售金额 6770 万元，补贴金额 807.4 万元，受益家庭 31895 户。全市销售量占全市 14.4 万农户比达 24.1%，高出许昌市平均农户比 17.6% 的 6.5 个百分点，家电下乡工作成为全省先进单位。

**【“万村千乡”市场工程】** 2009 年，全市共建农家店 411 家。其中农资店 63 家；副食品店 338 家（占全市行政村的 96%）。市供销商贸中心承建副食品店 296 家，众品公司承建 54 家。2009 年共建农资店 75 家，占全年 20 家目标任务的 375%，全部通过上级部门验收，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成品油市场管理】** 一是建立成品油市场监督管理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全市 82 家成品油加油站的基础档案，逐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工作责任制。同时对证、照不齐的单位，限期按时补办并进行整改。二是开展成品油市场集中专项整治活动。集中打击了无证经营单位，有效的净化了成品油市场。三是加大城区加油站的集中整治力度。按照创建标准，使其达到绿化、美化、亮化。5 月份，开展城区加油站集中整治活动，采取逐个检查，达标一个，验收一个的方法，使城区所有加油站达标经营。2009 年全市销售成品油 38706 吨，其中柴油 22686 吨，汽油 16009 吨。

**【再生资源回收】** 2009 年,与财政、税务、工商、公安、环保等部门配合联合办公,落实国家再生资源产业优惠政策,对全市再生资源经营者有效备案登记,全市从事再生资源经营的企业有 708 家,已备案 580 家,备案率达 82%。收购各类废品 200 万吨;同比增长 2.1%。加工后再生可利用物品达 155 万吨;同比增长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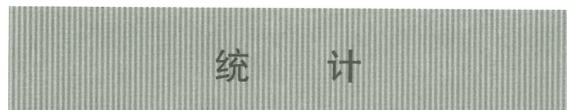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征收管理】** 长葛市建筑企业凡需进行大型预制的部位,基本都使用了散装水泥,对小型建筑使用袋装水泥的企业,都按照国家标准不同程度地征收了散装水泥集中搅拌专项资金。征收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推广散装水泥的各种宣传工作及筹备散装水泥搅拌厂建设。2009 年全市新建、续建工程 29 个,建筑面积 53.7 万平方米,其中新开工建设工程 9 个,建筑面积 26.1 万平方米,使用散装水泥 1.2 万吨,同比增长 15.8%。

(刘建立 楚景阳)

#### 商务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对外开放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商务局商务工作优秀单位  
许昌市文明单位标兵



**【全国第二次经济普查】** 圆满完成全国第二次经济普查任务。2009 年是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量最大、最为关键的一年,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各有关部门通力合作,完成了普查登记阶段工作,细致、周密地进行了调查和质量评估。在质量控制方面成立了质量控制小组,制定质量评比办法。在普查过程中普查办多次抽调精兵强将,分赴各个调查区检查、指导普查登记工作,有力保证了普查数据质量,一次性通过国家、省组织的质量验收,并获得国家级先进集体。

**【第六次人口普查城镇化专项试点】** 完成了省第六次人口普查城镇化专项试点工作。2009 年,长葛市承担了全省唯一的城镇化试点工作,为全省探索“六普”经验。在市委、市政府及省、许昌市业务部门支持和直接领导下,以超常规的组织运作方式和超常规的速度干劲,精心组织,合理安排,严格把关,注重实效,较出色地完成了《试点方案》规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初步摸索出一些市场经济形势下人口城镇化率的统计方法和路子,尤其是对普查区地域城乡属性及连接问题进行了大量有益的探索,为全省第六次人口普查提供了经验借鉴。

**【常规统计调查】** 组织开展全国 1% 人口抽样、3% 全省人口抽样、全国第二次科技研究与实验发展、工业、能耗、物流、商业、投资、城镇居民收入、农民收入、粮食产量、畜牧业、物价及住户等统计调查,并取得真实准确完整的统计数据。强化职责,科学组织,认真完成 2008 年度统计年报和 2009 年的各类定期报表任务,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专项统计调查】** 组织开展每两个月一次的创建民意、妇女儿童发展统计监测、群众安全感、行风评议、工业科技创新、产业集聚区、R&D 即资源清查等项目调查。

**【统计数据质量】** 一是以 GDP 核算为核心,制定完善统计数据采集、审核、整理、评估、发布等全过程的统计数据质量控制体系,确保核算数据质量。二是巩固完善业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各项制度,开展以实现统计管理制度化、统计工作程序化、统计手段电子化、统计资料档案化为目标的统计业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三是加强信息自动化建设,完善市乡联网报送系统,建立了信息采集处理平台。

**【统计法制建设】** 一是广泛宣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以新统计法出台为契机,加大统计法规的宣传力度,先后发放宣传资料 600 余份,发放《统计知识手册》1000 余本,悬挂宣传横幅 30 余幅,设立宣传咨询台 4 处,制作宣传板面 20 块。二是认

真进行统计数据质量查询。定期不定期的在全市范围内选择一定数量、不同层次的基本单位，进行数据质量抽查和检查，发现并依法及时纠正了存在的一些问题，确保了统计调查资料数出有据、准确可靠。

**【统计服务能力】** 一是继续对照全省县域经济综合实力评价指标，加大对国民经济综合实力的评价力度，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提供大量导向性信息和一批情况反映准确、问题分析透彻、针对性强、政策水平高的监测报告，全年共撰写统计分析报告10余篇。二是认真开展调研活动，围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推进区建设、城镇化、城乡居民生活等领导关心、群众关注的问题，组织开展一系列调研活动，撰写出《正视成绩，面对差距，进一步加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等多篇具有高质量的调研报告，积极服务于市委、市政府有关重大决策的研究。三是充分发挥统计信息在经济信息中主渠道作用，利用统计信息网络平台，及时发布各类统计信息。

**【机关自身建设】** 加强机关自身建设，提升机关工作效能。按照市委市政府对效能建设的部署和要求，着力强化公仆、服务、大局、诚信、廉洁“五种意识”，增强履行岗位职责、服务发展、依法行政、做好群众工作的“四个本领”，严格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等制度，努力把统计部门建设成为勤政、廉洁、务实、高效的行政机关。

加强统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统计队伍建设，强化行风政风建设，通过加强机关自身建设，积极推进政务公开，规范行政行为，全局办事效率明显提高，履职能力明显增强，工作作风明显转变，服务质量明显提高，各项工作全面推进，部门形象进一步提升。

(赵伟强)

## 物价管理

**【价格管理】** 一是加强全市涉企价格的管理与服

务工作，支持企业发展。按照国家、省有关政策，对柴油、汽油价格进行调整。对河南青山金汇不锈钢产业有限公司、众品食业有限责任公司二期三期工程用电电价进行了调整，平均每度电降低0.06元，预计全年节省电费200多万元。对汇源燃气公司、宇兴燃气公司的天然气成本进行审核，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对天然气价格进行调整，工业用气每立方米2.65元，商业用气每立方米2.85元，居民生活用气价格不变。二是加强价格监测及上报。对全市76种城市居民生活必需品、工业生产资料、农产品价格进行及时有效的监测和分析，坚持每半月定期编发《价格分析》，呈送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四大班子及上级物价部门主要领导参阅，全年累计上报资料100多份，有效的服务了经济建设和领导决策。三是对城乡公路客运价格、市人民医院肠营养价格、天然气试销价格等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监审。四是加强指定性销售商品价格管理，对市一高入校新生所需5个生活用品价格进行审批，减轻了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五是对市人民医院19个制剂品种价格进行审批。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50多万元，促进医院自配制剂业的健康发展。六是强化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工作，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率进一步提高，城区达到98%以上，农村达到89%以上，累计发放明码标价签近10万张，加强了对餐饮业服务等级店的评审定级工作，为平抑物价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收费管理】** 一是加强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社团组织收费管理，对《收费许可证》和《执收公证书》进行年审，办理《收费许可证》29个，更换《收费许可证》2个，规范了各类收费的执收行为。二是加强收费清理整顿工作，依据政策，取消收费项目53个，降低收费标准87个，减轻了群众和企业的经济负担。三是做好收费调研，清费治乱工作常抓不懈，及时解决处理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按照省政府把“企业服务年”活动作为“两转两提”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的主要内容的要求，在全市范围内选择了包括宇龙股份有限公司、众品食业有限公司等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了收费调研，详细了解掌握涉及企业和产品的检验、检测、认证的收费情况，对涉及企业的检验、检测、

认证收费，进行了填表登记和汇总分析。并听取了企业的意见和建议，形成了初步意见并及时报告上级价格主管部门，为减轻企业负担创造了优良环境。按照市政府《长葛市综合治理房地产行业经营环境工作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认真开展了涉及房地产行业的收费清理，清理中以优化企业发展环境为目标，以开展源头治理为重点，以企业和社会反映强烈的问题为主要内容，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加强软环境建设，取得一定的成效。

**【价格举报】** 按照“有报必接、有报必查、违法必究、及时回复”的工作思路和“个案处理”原则，加大举报案件的查处力度，全年累计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37 起，涉案金额 7.2 万元，上缴财政 6.15 万元。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回音。

**【价格监督检查】** 2009 年，坚持以查办大案带小案，以曝光典型案件推动棘手案件，以拓宽监督新领域突破新型案件的办案思路，采取常规检查、重点检查、专项检查、举报检查、随即抽查等方法，依法开展执法检查，全年累计办案 1513 件，涉案金额 457.6 万元，上缴财政 59.33 万元。

**【价格认证】** 价格认证工作按照“工作上创优，经济上创收，服务上创一流”的工作思路，对民事、刑事及司法机关行政执法等工作涉及的价格进行了评估、鉴证和认证。全年办理案件 431 起，标的总金额 491.7 万元。其中经济案件 2 起，标的金额 6.8 多万元；刑事案件 114 起，标的金额 197.9 多万元；交通事故车物定损 310 起，标的金额 272 万元；其他案件 5 起，标的金额 15 万元。

**【价格调节基金】** 调节基金按照许昌市政府、长葛市政府的有关文件精神，本着“为政府解忧、为人民解急”的理念，依法开展征收，完成征收任务 4.6 万元，全部上缴财政。

**【农调工作】** 积极搞好农调工作，全面开展完成了小麦、玉米、生猪等品种的农产品成本直报调查工作和生猪生产情况半月报、月报以及主要农产品价格检测半月报、月报。完成了 2009 年度农副产品成本数据汇总和国家布置的“2009 年度农户种

植意向”、“农户存粮情况”、“农户农资购买情况”的专项调查。

**【队伍建设】** 规范社会保障制度运行机制。2009 年，在医疗保险方面为单位 129 名事业人员投入医保费用约 9.6 万元。细化了分级核算制度操作管理办法。实行业绩核资制度，充分体现多劳多得原则，让干成事者有为有位，进一步调动了各级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完善了物价工作调研制度。机关和各责任单位分别成立物价工作业务对口调查组，制订工作调查制度，全年派出调查人数达 2000 余人次，完成调查材料近 11 项。为领导管理、监督检查提供宝贵的经验和线索，为物价执法监督检查提供了可靠证据。

(张宏俊)

#### 物价办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个人

河南省发改委价格监督检查先进个人

张 健

许昌市物价管理办公室先进工作者

王振松

#### 工商行政管理

**【注册登记】** 一是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通过放宽出资标准、放宽场所条件、支持各类投资担保公司发展、放宽出资审查、免公告服务、发布市场主体信息、促进返乡农民工就业等优惠措施，积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按照优惠政策办理合伙企业 2 户，个人独资企业 175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52 户，个体工商户 952 户；放宽经营场所办理 376 户；协助办理担保贷款公司 5 户；为 200 多家企业实行免公告服务，帮助返乡农民工就业 30 余人；免费为下岗职工办理营业执照 8 户，高校毕业生 1 户，残疾人 2 户。二是拓宽企业年检方式与帮助企业向规模企业发展。对一些重点企业、上规模企业、高新企业实行预约年检、上门年检和集中年检。全年共预约年检 25 家，集中年检 3 家。积极引导国有、

集体企业转变经营及管理模式，实行企业改组、改制，做好已改制企业的回访工作，帮助他们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管理机制。全年办理企业改制 2 家，回访改制企业 2 家。2009 年，内资企业共计 649 户，全年办理设立登记 7 户，变更登记 265 户，注销 11 户；私营企业共计 2617 户，全年办理设立登记 545 户，变更登记 551 户，注销登记 5 户；个体工商户共计 20698 户，全年办理设立登记 3087 户，变更登记 120 户。办理公共运输企业 5 户，电力供应及建设企业 3 户。个体工商户及私营企业整体呈现快速发展趋势。

**【合同监管】** 强化合同监管服务职能作用，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积极为企业办理动产抵押登记，促进企业融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和《动产抵押登记办法》的规定，进一步规范登记程序，认真办理动产抵押登记，加强登记档案管理，提高登记质量，实现登记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为企业筹措资金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共办理动产抵押登记 19 份，为企业融资 2.19 亿元。

**【市场监管】** 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农资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和农资打假维权知识，营造舆论氛围。全市农资经营户共 340 户，按照《农业生产资料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规范》的规定，引导全市农资经营者建立了进货检查验收制度、“两帐两票一卡一书”制度、种子生产、经营档案制度、不合格农资商品退市制度。全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433 人次，车辆 96 台次，检查农资经营企业、商户 340 家，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份，立案查处农资案件 8 件，案值 39 万元，罚款 3.8 万元。

加大对经济违法违章案件的查处力度，全局共查处各类经济案件 241 起，结案 187 起。万元以上案件 18 起。其中不正当竞争案件 3 起，商标案件 30 起，无照经营案件 110 起，食品案件 17 起，取缔黑网吧 11 家，案值 400 余万元，罚没收入 100 余万元，捣毁制假窝点 5 个。查处的主要物资有冒牌金龙鱼食用油 305 桶，假酒 2000 余瓶，冒牌思念水饺 1460 袋，冒牌三全凌汤圆 600 袋，冒牌洗发水 1000 余瓶，冒牌香皂 510 块，商标标识 1.8

万张，复合肥 16 吨，不合格塑料袋 30000 余个，柴油机配件 352 盒，冒牌轴承 278 件，电脑主机 135 台，大豆 1500 公斤，腐竹 288 斤。

加强“限塑”整治力度，严查违规使用不合格塑料袋行为。加大市场监管力度，严厉打击无偿提供、使用不合格塑料购物袋的违法行为，严格执行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露头就打的工作原则。2009 年，检查商品零售场所 82 个，检查经营户 450 多户，查处不合格塑料袋 26 万个，印制、发放宣传页 1500 份，立案查处案件 12 件，罚款 2.5 万元。

为进一步规范乙醇汽油市场经营秩序，严厉打击各种扰乱乙醇汽油市场经营秩序的违法行为，3 月份，对全市 78 家乙醇汽油经营企业和加油站进行了拉网检查，重点检查经营乙醇汽油的经营者的主体资格、油品质量和经营行为。立案查处 10 家非法经营乙醇汽油加油站，案值 26.5 万元，罚款 5.35 万元。

**【商标监管】** 发展“品牌兴市”战略，加强商标专用权保护。全年共指导企业办理商标申请 6 件，商标续展 8 件，注册商标转让、变更 6 件，注册商标专用权使用许可 1 件。4 月 25 日，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的“奔马及图”商标获得国家商标局认定，成为中国驰名商标。同时帮扶河南宇新活性炭厂等 6 家企业，申报成为许昌市知名商标。7 月份，指导帮助 6 家企业申报河南省著名商标。全年已有 2 件驰名商标、12 件著名商标、6 件知名商标，位居全省前列，被国家工商总局评为“全国商标管理先进集体”。

为推动“品牌兴市”商标战略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以打击商标侵权假冒为重点，开展多项专项整治，依法查处侵权案件。2009 年，共查处了 34 起商标侵权假冒案件，案值 33 万元，罚款金额 17.9 万元，没收侵权商品 3298 件，消除侵权商标标识 560 件，有效保护了企业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一是先后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14 项，共出动执法人员 7273 人次，检查经营主体 12466 户次，查获假冒伪劣食品 316.1 公斤。二是开展食品抽样检验和食品快速检测工作。

全年共定向抽样检测 19 组，利用基层 12 个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箱检测食品 5200 余组。三是加大案件查处力度。2009 年，全局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案件 52 件，查处违法案值 43.99 万元，收缴罚没款 20.19 万元。其中食品违法案件 17 起，食品违法案值 6.34 万元。四是开展“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示范店”活动。通过宣传、经营者申请，“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示范店”已达到 156 户。

**【打击传销】** 继续加大打击传销和规范直销力度。建立完善巡查制度、预警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举报奖励制度等长效机制，将查禁传销工作纳入综合治理的工作考核内容，实行目标管理，作为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在打击传销的基础上，依法规范辖区直销企业的经营行为。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325 人次，车辆 74 台次，清查遣散传销人员 111 人次，会同长葛市公安局摧毁传销网络一个，刑事拘留 3 人。传销和变相传销得到有效遏制，人民群众识别传销、抵制传销的意识进一步增强，传销活动在全市得以有效遏制。

**【黑网吧专项治理】** 继续深入做好“黑网吧”专项整治工作。以巡查、明查为基础，以暗访、举报为重点，对城乡结合部、农村细心排查，不留死角，对发现的“黑网吧”，一方面坚决取缔，另一方面严厉查处为“黑网吧”提供信号的电信部门，下达切断信号通知书，要求电信部门在规定的时间内立即切断“黑网吧”的网络信号。全年共查处“黑网吧” 11 起，查扣电脑主机 135 台。

**【广告管理】** 一是结合省、市局广告监管工作部署，开展治理整顿网上非法“性药品”广告和性病治疗广告、整治手机媒体低俗广告工作。二是加强对户外广告的监督管理，对乱贴乱画，不真实宣传、夸大宣传、不办理登记证乱发布广告行为进行查处。全年共办理户外广告登记 22 份。三是加大广告监测力度，做到集中监测与日常监测相结合，发现问题及时查处。每季度对长葛辖区发布的广告进行了监测，共监测广告 32 条。发现涉嫌一般违法广告 17 条，其中药品广告 7 条，食品广告 8 条，医疗广告 2 条，下达整改通知 11 份，停播通知 6 份。立案查处户外广告案件 1 起，罚款 2000 元；

查处无照经营广告案件 1 起，罚款 4000 元；查处违法发布医疗广告 1 起，对广告主和广告发布者共罚款 148800 元。四是积极引导支持广告行业组织开展行业自律，促使广告活动主体自觉规范广告发布行为，自觉抵制违法广告。

**【消费维权】** 大力推进消费维权联络站建设。一是抓网络覆盖，按照全市所有乡镇、行政村、社区、市场、超市（商场）、大型企业、学校等均建立消费维权联络站的总体目标，已完成消费维权联络站 321 个，其中乡镇、行政村建立 274 个，完成 89.8%，商场超市、市场、社区、旅游景点 47 个，完成 100%。二是抓工作规范，制定了消费维权联络站工作规范，确保建成一个、规范一个、作用发挥一个。三是抓服务延伸，充分借助消费维权联络站平台，把消费纠纷解决在基层，把消费维权联络站建设成为党委政府的“第二信访部门”。全年共接到消费投诉 282 起，咨询 750 起，举报 25 起，结案率达到 98%，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9.3 万余元。

（魏晓红）

#### 工商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商标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行政审批中心授予优质服务窗口  
许昌市工商局绩效考核先进单位  
许昌市工商局两大工程先进单位  
许昌市工商局基层建设先进单位  
许昌市工商局宣传报道先进单位  
许昌市工商局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2009 年，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中心，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和“干部作风整顿”活动为契机，坚持正确审计方针，树立科学审计理念，切实履行审计职责，以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为主线，以关注民生为重点，加大审计

监督力度，重点推进，取得了明显成效。全年共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单位）141个，其中：上三级审计项目19个，市人大授权审计项目34个，政府临时委托2个，组织部门委托经济责任审计项目27个，自定审计项目59个。通过审计，查处违规资金24699万元，纠正违规资金3280万元，上缴财政金额147万元，审减工程投资951万元。审计宣传稿件及理论文章被河南工人日报、许昌日报、河南审计等报刊杂志采纳12篇，审计工作信息被党委和上级审计机关采用21篇。《长葛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08年年资产负债损益审计AO应用实例》入围审计署专家经验库，《浅谈我国政府绩效审计及发展趋势》和《在乡镇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中开展绩效审计的探索与思考》两篇论文获省审计厅优秀审计科研成果二等奖。

**【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突出抓好预算执行审计，着力促进健全公共财政体制。按照“揭露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提高绩效”的财政审计工作思路，积极关注财政政策的贯彻落实，加大财政收支结构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分析，注重揭示和反映体制性障碍、制度性漏洞和机制性缺陷，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和建议，有力促进了科学的管理机制和财政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在工作安排和组织上，重点搞好了“三个结合”，一是把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和专项资金审计相结合，扩大对预算资金的延伸审计面。二是把对税务部门的审计和对纳税企业的纳税情况审计调查相结合，延伸纳税企业34家，查出违规资金877.8万元。三是部门预算执行审计与财务收支和经济责任审计相结合，充分利用了审计资源，避免重复审计。突出“五个重点”：一是突出对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的审计，注重从预算管理中存在的一些不严格、不规范、不科学问题着手，力求从体制机制上分析原因，促进规范管理。二是围绕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等新体制，突出对政策运行情况的审计和分析。三是突出了与预算执行密切相连、社会关注、能警示财政风险的财政局重点科室的审计，揭露了地方可用财力不足、违规出借财政资金、财政赤字严重、影响财政资金正常运转等问题。四是加大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力度，揭示了一些单位内部制度不健全、资产家底不实、截留财政资金、滞留专项资金、改变资金

用途、逃避财政监督、私设“账外账”等问题。五是突出综合分析，注重从机制上查找原因，从宏观上提出改进建议。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责令并帮助有关部门进行了深入的整改，取得了积极成效。

**【乡级财政决算审计】** 在乡镇财政预决算审计中，采取与乡镇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相结合方式，在核实财政收支状况、核实家底、核实各级部门下达的经济指标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的基础上，围绕乡镇“收支两条线”、“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的落实情况，重点审查乡镇财政决算的真实性。对空转财政资金、私设“账外账”或“小金库”、乱收费等违纪问题依法进行了严肃处理，惩戒了乡镇财务工作中违规操作突出的问题，规范了乡镇财政财务管理。

**【专项审计调查】** 突出抓好专项资金审计，着力推进和谐社会建设。工作中紧紧围绕“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目标，结合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事，加大涉及民生项目的资金审计监督力度。组织实施了对抗旱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审计，通过审计进一步规范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维护了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通过农业七项补贴专项审计，在完善农业补贴制度、保障农民权利、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规范农业补贴管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促进了农业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有序运行。在排污费征收管理使用情况审计中，重点检查了是否存在应征未征、少征、协议收费、人情收费、违规退库，财政、环保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有无滞留、截留、挤占、挪用排污费等问题。同时，组织开展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审计和财政资金支付进度和结转情况、财政超收资金使用情况、金融危机对中小企业资金安全影响情况的专项审计调查、2005至2008年度万村千乡市场工程专项审计调查、2006年至2008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专项审计调查等。

**【经济责任审计】** 突出抓好经济责任审计，着力推动建立健全问责机制。继续做好经济责任审计，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全年共对21个单位27

个领导干部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审计过程中，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积极稳妥、量力而行，提高质量，防范风险”的要求，围绕提升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总体水平这个中心，在绩效审计与经济责任审计有机融合和审计结果转化运用实现了重大突破，突出重大经济决策效果、经济责任界定、审计评价三项工作重点，在已打造良好的工作平台上积极探索，自主创新，紧紧抓住领导干部个人经济责任这一根本点，改进方法，提高质量。如对党政机关领导干部的审计，以预算资金的绩效为重点，审查分析预算资金的规模、流向和使用效果；对事业单位领导干部的审计，以专项资金和自筹资金为重点，审查有无挤占挪用、效益低下、损失浪费等问题；对乡镇领导干部的审计，突出对重大经济决策效果的审查和分析，取得了事半功倍的效果。在向纪检、组织部门及时报送审计结果的基础上，针对审计中发现的带有普遍性、行业性以及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向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机关上报审计信息 17 篇。

**【政府投资审计】** 突出抓好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促进政府投资效益不断提高。围绕惠民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情况，对 2008 年农村安全饮水工程、黄河路道路工程等 23 个项目进行了决算审计，已完成项目 12 个。审计工程总金额 8087 万元，审减金额 951 万元，审减 11.76%。对重点项目和资金的审计监督，注重从项目投资融资、建设程序、建设质量、工程造价等重要环节揭示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突出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分析和评价，采取了“审计决算资料与核查工程实际相结合、强化审计职能与发挥专业技术相统一；审计业主单位与审计施工单位相结合”的方法，大大提高了审计工作质量和效果。

**【非国有经济审计】** 突出抓好非国有经济审计，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根据市人大授权，审计局以企业纳税申报为主线，以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为内容，开展了对全市建筑行业、房地产开发、蜂产品行业等 34 个单位进行了审计，共审计出违规违纪资金 877.8 万元，其中：隐瞒销售收入 115.7 万元，漏缴税金 136.8 万元，成本核算不实、少提多摊费用 4.9 万元，不合规发票或白条列支金额

399.1 元，漏记资产 82.5 万元，其他违纪 138.8 万元，上缴财政及税务机关 158.6 万元。结合审计结果，注重从内部管理、生产经营、负责人素质上分析产生问题的症结和原因，加强了对典型案例的分析研究，提出了加强建筑市场管理、提高企业诚信意识、加强对职工权益的关注与监督等建议，得到了市委、市人大、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评价。

**【其他审计】** 突出抓好焦点、难点项目审计，着力服务政府决策。认真完成地方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审计任务。根据市政府委托，组织实施了对农村养老保险财务清查的审计。通过审计，摸清了基金底数、理清了存在问题、弄清了主要原因，为清理农村养老保险基金、妥善处理存在问题提供了参考依据。对 2007 年度砖瓦窑复垦项目和 2008 年度空心村整治项目决算进行了审计，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第一手资料。

(车帅征)

#### 审计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审计局“2009 年度全市审计机关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 先进个人

许昌市委组织部“后进村集中整顿先进工作者”。

魏 静

#### 质量技术监督

**【质量管理】** 2009 年，“品牌兴市”工作再获佳绩，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的旋风牌金刚石圆锯片、黄河牌异步电动机、宇龙管业有限公司的宇龙长兴牌 PE、PVC 管材、恒尔瓷业有限公司的恒尔牌卫生陶瓷、远东陶瓷有限公司的好亿家牌卫生陶瓷、通用机械有限公司的 WJK 牌吊车轨道固定件 6 个产品获得“河南省优质产品”称号。2009 年，已拥有 3 个中国名牌、8 个河南省名牌、17 个省优质产品，品牌数量在全省县级市位于前列，名

列许昌市第一名。

**【质量监督】** 一是加强获证企业证后监管。对获证企业进行了分类监管，对 15 种产品 42 家企业进行了检查，对 12 家人造板企业、4 家危险化学品企业进行化验室检验仪器的检定，共检定 68 件，压力表 73 块，发放检定证书 141 份。二是加大无证查处力度。对无生产许可证的两家危险化学品（长葛市金源纸业有限公司、长葛市丰祥制氧有限公司）和一家人造板（长葛市阳光木业有限公司）生产企业进行查处。三是严格处理整改工作。卫生陶瓷通过建立质量档案、召开陶瓷行业协会座谈会、标准宣传会，提高了认识，2009 年国抽合格率比 2007、2008 年有明显提高。

**【计量监督】** 一是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考核复查率达到 100%。二是用于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环境监测等“四强”领域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率达到 95%。三是对流通领域销售的定量包装商品进行了监督检查，共检查大型超市 12 家，中小型门店 52 家，在用计量器具 122 台（件）定量包装商品 56 种。四是眼镜店开展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全市 7 家单位获得二级眼镜店称号，1 家单位获得三级眼镜店称号，计量器具配备率和受检率分别达 98% 和 100%；从业人员持证上岗为 98%。

**【食品监督】** 2009 年开展蜂产品、乳制品等专项执法检查 2 次，打掉窝点 1 个，规范食品生产加工企业 8 家，组织专项抽检 2 次，产品合格率达 93.55%。帮扶小作坊取证 5 家，召开《食品安全法》宣传贯彻会议 1 次。实现年度企业质量安全建档率 100%，巡查企业覆盖率 100%，市定检覆盖率 100%，小作坊建档、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 100%，全年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特种设备安全】**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基本方针，以预防和减少事故为目标，以深入贯彻《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为主

线，强化监督监管，综合服务，落实安全责任。全年出动执法人员 400 人次，车辆 210 车次，检查有关企业 200 余家，检查特种设备 1000 余台（件），查处隐患 7 处，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 7 份，全部整改完毕，整改率 100%。

**【标准化管理】** 2009 年，开发长葛天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的生猪舍零排放示范项目、银发菌果科技有限公司的食用菌标准化生产示范项目等农业示范项目 6 个。11 月 4 日，长葛市创建农业标准化示范一市（县）以 93 分顺利通过专家考核组的考核验收。省创建农业标准化示范（县）市考核组对长葛市农业标准化示范（县）市创建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充分肯定长葛市严格按照农业标准化示范（县）市创建工作要求进行认真组织落实，审时度势、抢抓机遇，以农业标准化为突破口，用工业理念发展农业。全面改善农业产业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形成了以“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农业产业发展格局，全面提高了农业标准化水平，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执法打假】** 深入贯彻省局党组提出的“服务、发展、和谐、建设”八字方针，全面落实打假责任制，抓好源头，建立和完善执法打假工作的长效机制，深入开展食品、农资、建材等专项执法行动。全年共查处各类质量违法案件 42 起，其中立案 22 起，累计涉案货值金额 500 余万元，有效净化了长葛市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检验检测】** 积极转变观念，强化服务意识，充分发挥技术优势，继续加强基础建设，创新发展。共完成计量器具检定 6898 台件，强制计量器具受检率达到 95% 以上，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受检率达到 90% 以上，用于“粮、棉、油”收购的计量器具达到 100%，完成产品质量定期监督检验 387 批次，合格 355 批次，合格率 91.73%，承接委托检验 651 批次，检定报告差错率为 0。

（乔国华 杨新建）

# 财税 金融

## 财 政

2009 年，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思路和年度财政收支目标，按照“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促发展”的工作思路，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积极财政政策，积极支持培植财源，狠抓增收节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又好又快发展。

全市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79586 万元，比上年同期 73837 万元增长 7.8%，占年预算 71200 万元的 111.8%。其中：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64503 万元，比上年同期 57053 万元增长 13.1%，占年预算 64500 万元的 100%。

全市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完成 138586 万元，同比增长 24.6%，占年调整预算 139354 万元的 99.4%。

**【收入征管】** 一是狠抓财政收入。密切与国、地税部门协作，大力培植财源，建立财税工作例会制度，每月 5 号召开财税工作例会，总结分析上月税收征管工作，安排本月收入任务。二是细化目标任务，严格考核。市政府按月进行考核，对征收部门的考核细化到基层税务所。三是认真落实纳税公示制度。财政、国税、地税所属基层单位严格按照《长葛市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关于进一步推进纳税公开公示工作的意见》，认真、扎实开展纳税公开公示工作。每月在长葛电视台和文华怡园大型显示屏公示全市纳税情况，各乡镇办公示辖区纳税情况，使税收征管工作切实做到公正、公平、公开，24 小时开通举报电话，积极接受纳税人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四是加强税务稽查督导。市协税护

税办公室分区域对税务稽查工作进行督导，每月选定一个征管区域，对所有纳税人的纳税情况进行对比分析，查找税收征管薄弱环节。五是强化财政部门收入的征管。严厉查处各类违规案件，进一步遏制乱收费、乱罚款现象；不断加大非税收入的管理，全市共完成非税收入 18414 万元，同比增长 40.4%。加大对耕地占用税和契税的征缴力度，坚持依法强化契税和耕地占用税的征管，全市契税征收 3300 万元，耕地占用税征收 1275 万元。

**【培植财源】** 按照“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的思路，进一步加大对优势企业和骨干财源项目的支持力度，努力培植后继财源。一是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扩大内需资金，帮扶企业度过难关，为企业争取项目资金共计 5050 万元，其中：金阳铝业节能减排 940 万元、森源电器自主创新项目 780 万元、青山金汇环境保护项目 1000 万元、瑞丰墙体硅钙板项目 550 万元、众品 6 万吨速冻调理肉项目 1380 万元、众品冷链物流港项目 400 万元。二是争取省级补助资金 800 万元，用于支持建立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融资平台，增强产业集聚区投资融资能力，加快产业集聚区公共基础设施和标准化厂房建设。三是成立中小企业担保体系。财政出资 2600 万元控股，社会募集 2400 万元，注册成立长葛市合众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及时解决中小企业的融资问题。公司共提供担保 54 笔，累计担保金额 10700 万元。四是做好再生资源企业退税工作，服务企业发展。为确保再生资源市场健康稳定发展，财政部门积极运作，多次与许昌市财政局和省专员办联系沟通，协调许昌银行对再生资源企业进行预退税，2009 年审定再生资源企业 178 户，办理再生资源退税企业 570 户次，退税 24766 万元，落实财政贴息 326 万元。五是做好新政策下福利企业退税和利用“三废”企业退税工作。全年共审核福利企业 19 家、

利用“三废”企业3家，审核退税金额1000万元。

**【社会保障】** 一是做好农村五供养工作，加快敬老院建设，落实敬老院服务人员工资。五保供养支出611万元，拨付敬老院建设和管理人员工资364万元。二是做好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工作，基本实现应保尽保。配合民政部门严格规范操作程序，全面复核农村低保对象，拨付农村低保资金1765万元，低保对象达24169人；拨付城市低保资金1119万元，低保对象达6893人。三是做好城市和农村医疗救助工作，合理安排医疗救助资金，有88人获得了城市医疗救助，补助金额16万元；有482人获得了农村医疗补助，补助金额67万元。四是加大救灾款支出力度，确保灾民基本生活。共拨付救灾资金390万元，解决了受灾地区的群众生产生活困难问题。五是落实离休干部、伤残军人及优抚对象的医疗补助资金，切实解决特殊群体的医疗等各项待遇。拨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49万元，离休人员医疗费551万元，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医疗费164万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10万元。六是积极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和农民工培训工作。拨付再就业资金345万元；组织农民进行专业性较强的技能培训，培训班开班14期，有各类农民531人参加了培训；认真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的监督工作，各培训基地已完成职业技术培训33期，结业1932人，已全部走上工作岗位。

**【文教卫生】** 一是投入教育资金35990万元，保证正常教学需要，认真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和危房改造项目，优化了教育布局，改善了办学条件。认真开展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共资助职业教育贫困学生3961人，资助金额297万元。二是投入医疗卫生资金12559万元，重点支持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乡镇卫生院改造及设备更新等，改善农村公共卫生基础条件。通过资金投入，使全市参合农民人数达到584869人，参合率达97%，保证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在全市的顺利开展。三是配合劳动部门做好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确保全市居民医保的健康平稳运行。2009年，城镇居民基本医保参保人数45751人，占全市城镇人口的38%，共筹集资金770万元，支出357万

元，29665名城镇居民从中收益。

**【财政惠农】** 2009年，财政部门从服务城乡和谐、增加农民收入出发，把支农惠农作为财政投入的重点。一是扎实做好2009年度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工作。落实两项补贴资金共5239万元，比省拨资金增加19万元，补贴农户14.7万户，补贴面积58.4万亩。二是做好家电下乡和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工作。家电下乡共补贴农民29452户，金额675万元。补贴汽车摩托车3456辆，金额1095万元。三是认真开展良种补贴工作。共发放玉米、棉花、水稻和小麦补贴资金1100万元，补贴面积为100万亩。四是投入农村安全饮水、农村沼气建设等中央扩内需项目资金2011万元，确保农村人畜饮水，切实给农民带来了利益。五是做好农业项目调查工作，加大资金申报力度。共争取农业综合开发资金890万元，已全部到位。申报农业专项资金项目15个，申报资金达1622万元，到位995万元。

**【支持新区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融资工作，服务新区发展。为加快城乡一体化推进区建设，缓解新区建设资金压力，经市政府同意，成立了市金财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和丽园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并先后向多家金融单位申请融资，共上报融资项目8个，项目总投资16.5亿元，计划融资9.1亿元，已到位资金12680万元，协调拆借资金5123万元，保证了新区项目的正常建设。二是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合理列支，监督项目资金安全合理使用。严格对项目建设的跟踪问效和稽核管理，做好涉及新区的项目工程及临时预算审核工作，确保重点工程顺利建设。

**【城乡环境】** 投入市政建设资金5036万元，确保市政工程、绿化和市容工程、建设工程、电力设施、污水净化公司运行及第二污水处理厂等市政建设的顺利实施。投入中央扩大内需资金2076万元用于农村公路项目建设，改善了农民出行条件。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一是科学编制2009年财政预算。按照加强征收管理，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控制和

压缩一般性支出，确保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发放、农村义务教育、“三农”、科学、社会保障等重点支出的原则，合理安排2009年财政收支预算。二是建立健全协税护税体制。制定下发了《长葛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协税护税工作的意见》（长政〔2009〕23号），建立健全市、乡两级协税护税组织，充实了乡级协税护税工作人员，为协税护税工作的规范、有序运作奠定基础。三是积极推进和完善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对局内各科室设置的31个账户进行清理合并，减至28个账户。整合、优化资金支付流程，规范操作程序，强化对资金使用全过程的监督，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财政资金支付及时、准确、安全、高效。四是积极稳妥的全面推行部门预算改革。按照“实事求是、适度从紧、保证运转、保工资、保法定支出、保政策性配套，公用经费根据实际适当调整，业务费及专项经费零增长或负增长”的原则，对市直单位2009年经费收支进行安排。共有177个单位、17770人纳入部门预算编制。五是贯彻落实反腐败抓源头和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规模。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要求，对全市的政府采购实行管采分离。管采分离使各采购主体相互制约，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为政府采购提供了公平、公开和竞争的市场环境。全市2009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29764万元，实际采购金额26696万元，节约资金3068万元，节支率为10%。

**【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开展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工作。2009年共评审工程项目35个，送审金额23435万元，审定金额19128万元，累计审减金额4307万元，审减率18%。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国有资产处置程序。依照规定对申请核减国有资产的3个单位进行实地核查，资产减值合计62万元。对长葛自来水公司一水厂门面房，河南四通精细化工破产财产以及市环卫处垃圾清运权等国有资产进行公开拍卖，资产总额合计1930万元，有效防止了国有资产的流失。三是以服务为民和公开透明的宗旨，大力倡导阳光财政建设，全力构建“长葛财政网”这一政务公开平台。精心搞好长葛财政信息网建设，宣传财政工作、传播财政信息，及时发布财政工作的进展情

况和各项财政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这种形式，使业务办理流程简单明晰，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四是完善全市会计信息平台建设，强化会计行业管理，进一步加大对全市会计从业人员的培训，积极做好全市会计人员职称考试的报名工作，全市会计队伍的整体素质得到提高。

**【财政监督】** 一是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2008年的专项资金和临时预算进行监督检查，检查违规资金77万元。二是认真开展扩内需专项资金检查工作。积极配合省扩内需检查小组对全市2009年的中央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加强重点扶持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使项目资金落到实处，保证扶持项目顺利实施，确保了中央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和有效。三是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进一步治理信息失真。2009年，对9个行政事业单位2008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全面检查，查出各类违规资金525万元；对全市企业2009年度的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抽查，共检查企业10户，检查隐瞒企业产品销售收入1210万元，应追缴税款638万元，查出违规金额2418万元。四是严把会计核算关口。严格按照会计法规、制度，认真审核各核算单位原始凭证。共退回不规范票据5500多张，累计金额530多万元。五是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6月26日召开了“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动员会，列入治理范围的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共340家，查出违规金额338万元，违规单位10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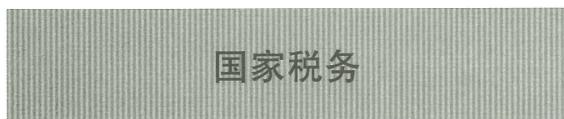
（张帅军）

### 财政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 河南省财政厅契税征收先进单位
- 许昌市经济建设综合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行政服务中心“许昌优质服务窗口”
- 会计核算中心
- 许昌市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税政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预算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
- 许昌市财政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

许昌市双拥模范先进单位  
 许昌市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对联征集活动优秀组织奖  
 许昌市财政宣传工作一等奖  
 许昌市财政科研调研工作一等奖  
**先进个人**  
 许昌市税政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魏俊峰  
 许昌市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陈君红  
 许昌市预算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李顺岭  
 许昌百家书屋演讲三等奖  
 秦 浩  
 许昌市财政系统庆祝建国 60 周年征文《共和国 60 华诞赞》三等奖  
 陈向英  
 许昌市财政系统庆祝建国 60 周年征文《我是财政人》二等奖  
 盛云沛  
 许昌市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对联征集活动一等奖  
 宋耀轩 陈向英  
 许昌市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对联征集活动二等奖  
 黄 莉 张帅军  
 许昌市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对联征集活动三等奖  
 冀 涛 张松涛 董韶辉  
 河南省财政系统“祖国颂”书法绘画摄影比赛活动中荣获书法三等奖。  
 公 琪  
 河南省“两基”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松涛



**【税收征收】** 2009 年，共组织入库税收收入 68329 万元，同比增长 14.96%，增收 8893 万元。

其中完成地方级收入 17863 万元，同比增长 13.55%，增收 2132 万元，税收收入与社会经济继续保持协调发展。在组织收入工作中，主要采取以下举措：一是详尽掌握辖区税源分布情况和发展趋势，做到心中有数。二是密切关注宏观调控政策对税收收入的影响，实时监控收入进度。三是查找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有的放矢加强管理。四是强化重点税源管理，掌握工作主动。五是加大稽查力度，实现以查促收。全年查补入库税款、罚款、滞纳金合计 938 万元，到期结案率、偷逃骗抗税处罚率达 100%。

(罗世奇 马新红)

**【税收管理】** 坚持管理强税战略，狠抓基础工作，征管质量和效率明显提高，税收征管步入了科学化、精细化的发展轨道。成立 11 个清查小组，开展为期 3 个月的税源清查工作，共清理出漏征漏管户 617 户，新办税务登记证近 500 户，补缴税款 9 万元。针对个体纳税人占控管总户数的 80% 以上，管理难度较大这一情况，对其中的 6951 户实施计算机定税，并且制定了个体纳税人注销与办证相对应办法，从根本提高税源控管质量，全年共完成个体税收 1890 万元，其中一般申报为同期的 112%。按照上级局确定的“三类企业一个重点”的整治范围，制定详细的专项整治方案，组织人员分成 5 个专项整治小组，积极主动开展工作。通过整治，全年共计补缴税款 8737 万元，其中：许昌市局确定项目整治补税 3941 万元，长葛自行确定行业专项整治补税 3679 万元，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专项工作补税 749 万元，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活动补税 368 万元。

(罗世奇 郭书勇)

**【政策执行】** 加强税种管理，切实提高管理水平。严把认定、转正、取消关，加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做到源头管理和跟踪管理。利用税负等相关数据比对分析，提高申报质量，有效降低一般纳税人零负申报和小规模纳税人低零申报率。用足用活税收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发展。认真落实增值税转型政策，全年共有 94 户一般纳税人企业享受到转型优惠，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2890 万元；办理出口退（免）税 3233 万元；

落实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减免 66 万元，办理福利企业退税 1091 万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退税 89 万元，农资生产企业免税 178 万元，饲料生产企业免税 436 万元。依托税收执法监控系统，规范执法行为，执法考核系统实现了零扣分、无过错的工作目标，有效提升了执法水平和工作质量。

(罗世奇 杨建伟)

**【纳税服务】** 优质服务促进征纳和谐。加大税法宣传力度，积极送政策到企业、农村，营造和谐征纳关系。坚持外树形象、内强素质，打造优质服务文明窗口，展示国税系统良好形象。优化征管流程，简并涉税文书，前移涉税审批受理环节，窗口人员涉税业务操作熟练，办税文明、高效。办税服务厅在保持“许昌市优质服务窗口”、“河南省优质服务窗口”的基础上，2009 年荣获“长葛市行政审批先进单位”称号，张炜被授予“长葛市十大服务标兵”称号。2009 年初，再生资源经营企业经营严重受损，大多数企业处于停业状态，而该产业 2008 年实现的国税收入占国税局收入总量的 46%，其能否顺利运转对完成收入计划将起决定作用。面对不利因素，局党组高度重视，积极搞好服务性调研和优质的个性化服务助企业渡难关，为该行业的大规模启动和税收计划的落实奠定了良好基础。

(罗世奇 张 炜)

**【队伍建设】** 加强教育培训，提升全员素质。发挥网络资源优势，在内联网上开辟学习专栏，进一步增强同志们勤政廉政、爱岗敬业意识。通过远程教育平台开展学时学分活动，督促每个同志完成学分考试。注重日常业务学习，定期开展业务训练，及时组织业务考试，检验业务学习成果。为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保证。

努力做好老干部管理工作。围绕“两个待遇”落实，做了大量扎实的工作：一是党组成员定期上门看望慰问离退休同志，传统节日里分别到老干部家中嘘寒问暖。二是定期召开老干部座谈会，倾听他们的心声，最大限度地满足其愿望。三是定期向老干部汇报工作，征求、听取、采纳他们对国税工作好的意见和建议。四是尊老敬老活动有好的载

体。“五一”劳动节左右，组织全局离退休老同志做健康检查并外出参观学习，重阳节来临之际，组织老干部门球队参加市老干局举行的“健康新生活”老年门球邀请赛。

(罗世奇 张献法)

**【纪检监察】** 认真贯彻许昌市国税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税收工作中心，注重解决实际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及政风行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一是科学制定责任目标，对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进行认真安排部署。二是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纳入日常工作管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三是突出重点，认真做好了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十一、中秋等重要节日期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节前通过公告栏下发通知，利用河南国税短信平台发送廉政提醒短信，有效开展监督检查，确保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取得实效。四是紧扣工作中心，组织开展廉政知识竞赛、廉政摄影比赛、参观焦裕禄同志纪念馆等活动，将廉政教育融入日常税收工作。

(罗世奇 王运洪)

**【综合服务保障】** 做好财物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强化财务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经费进一步向征管、基层倾斜，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了税收事业健康发展。健全物品管理制度，搞好后勤保障，节约经费开支，杜绝财物浪费。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在经费紧张的情况下，挤出资金加强基层建设，进一步改善基层工作环境和条件。

(罗世奇)

### 国税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全国注册税务师知识大赛第二届“注税杯”团体组优秀奖

许昌市纠风办“群众满意基层站所”

大周分局

许昌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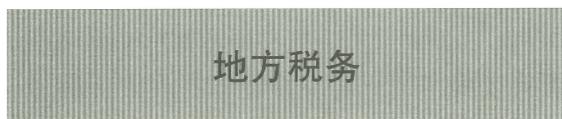
国税局团支部

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授予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

许昌市国税目标管理优胜单位  
许昌市优质服务窗口”  
办税服务厅  
许昌市国税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先进单位  
大周税务分局  
河南省税务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董村税务分局

**先进个人**

全国注册税务师知识大赛第二届“注税杯”个人组优秀奖  
贾志强  
河南省国税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先进个人  
高伟明  
河南省国税局三等功  
郭书勇  
河南省税务系统先进工作者  
张献法  
许昌市国税系统“全国税务系统稽查人员业务考试”第二名  
刘建锁  
许昌市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先进个人  
王超  
许昌国税系统“国税杯”廉政摄影第二名  
王运洪  
许昌市国税三等功人员  
马新鸿 王守明 杨建伟 石德顺  
王立东 刘湖岭 曾宪睿  
许昌市国税嘉奖人员  
王松宏 司福民 刘君英 孙广炜  
张书宝 王军伟 王超 司新跃  
乔磊 刘红艳 孙晓丽 范颖颖  
郭伟华 郭伟琴 高伟伟 贾建军



**【税收管理】** 通过开展税源排查、“两整顿、一清查、两调研”活动、娱乐服务业税负调研、货运业和陶瓷行业专项整治等税源清查整顿活动，在全市营造了浓厚的依法纳税舆论氛围，有效清理了

漏征漏管现象，规范了行业纳税秩序，拉动了组织收入的大幅增长，被市政府授予“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先进集体”。全面推行“3+3”“双定”个体户税额核定法，制订了《集体定税工作流程》，邀请市乡两级协税护税组织负责人及纳税人代表召开集体定税会议，积极、稳妥、创新地推进定额核定工作，确保税收定额核定公平、公正、公开。通过与财政局、国税局密切合作，在全市地税系统率先成功实现了委托代征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信息模块的上线运行；全面推广“涉税通”汇算软件，提升了所得税汇算效率和水平；“易税通”个人所得税扣缴系统的安装应用，首次实现了纳税人网上申报；发票查询系统的开通使用，为纳税人提供了便捷高效的发票查询服务。从规范执法行为入手，采取自动化考核、人工、人机结合等考核方式，每季对基层单位进行征管质量和执法考核，并在内网上及时刊发出考核通报，促进了全局征管及执法水平的提高。12月份，被市政府法制办确定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

**【税款征收】** 2009年，全局干部职工在严峻困难的形势下，坚持开拓创新谋对策，克难求进想办法，依法加强征管，优化纳税服务，加大稽查力度，深入挖潜增收，实现了税收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组织收入水平再创历史新高。全年累计组织各项收入33015万元，同比增长10.67%，增收3183万元，其中，地方级收入累计入库26388万元，同比增长5.93%，增收1477万元；一般预算收入累计入库28330万元，同比增长7.29%，增收1923万元，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支持。

**【税收宣传】** 组织开展全国第18个税收宣传月、打击发票涉税违法犯罪集中宣传、“12.4”全国法制日等多项税收宣传活动，有效宣传了税法知识，形成了全社会参与的和谐税收环境。以“保增长促转型、保民生促和谐”为工作主线，大力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全市经济工作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召开税企座谈会、开展上门服务、公开评税、文明办税等服务举措，为纳税人提供了优质高效的纳税服务，受到纳税人和社会各界的一致肯定，城关分局被许昌市文

明委授予“文明服务示范窗口”。



与纳税人面对面开展税法宣传活动

**【党风廉政建设】**积极开展廉政文化“六进”活动，被许昌市纪委命名为“许昌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邀请市纪委和市检察院领导作反腐倡廉和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组织基层单位负责人到河南三监狱接受警示教育，观看大型反腐倡廉现代豫剧《七品清莲》，编写《地税干部廉洁从政及预防职务犯罪》教育读本等扎实有效党建活动的开展，达到了党风廉政建设与税收工作同步发展的目的，进一步筑牢了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先后被长葛市委、市政府、市纪委授予“党风廉政责任制工作先进单位”、“纪检监察工作先进单位”、“政风行风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

**【自身建设】**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为期4天的封闭式纪律整顿、赴兰考参观焦裕禄纪念馆、赴新密开展拓展训练、组织职工运动会等系列活动的开展，有效转变和端正了工作作风，加强了党性修养，增进了团队意识，推动了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深入开展，增强和激发了全局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按照省局、市局基层所规范化建设要求，争取各级地方党委政府的支持，从实际出发，仔细分析，合理定位，处理好工程质量与建设进度的关系，切实加强对建设全过程的监督监控，完成了后河、大周、董村三个中心所的建设任务，改变了基层所现有的办公面貌，向社会展示了地税新形象。注重内在的制度、机制和文化建设，提升基层人员

综合素质，提高基层各单位规范管理水平，后河中心所、城关分局分别被许昌市政府、长葛市政府授予“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

(赵光辉)

### 地税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文明服务示范窗口

#### 城关分局

许昌市地方税务局全市地税系统依法治税先进单位

许昌市地方税务局完成廉政建设责任目标优秀单位

许昌市地方税务局全市地税系统政风行风建设优秀单位

许昌市纪委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

许昌市地方税务局目标管理优秀单位

许昌市政府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

后河中心所

### 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

**【货币政策执行】**以监测、分析和引导为着力点，增强“窗口指导”的前瞻性和针对性，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金融宏观调控政策。一是突出监测分析引导，确保信贷理性增长。积极开展对经济金融总体运行趋势、货币信贷、投资活动、工业企业景气、民间融资活动等方面的监测和分析，及时反馈货币政策效应。在切实防范风险的前提下，把加大信贷投放力度，与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重民生有机结合起来，以货币合理增长支持地方经济平稳较快发展。2009年，长葛市各项存款86.06亿元，较年初增加11.69亿元，增长15.7%，储蓄存款69.22亿元，较年初增加9.07亿元，增长15.08%；各项贷款69.35亿元，较年初增加18.02亿元，增长35.12%，其中涉农贷款33.9亿元，较年初增加13.9亿元，增长69.5%；支农再贷款余额1.6亿元，累计发放了3亿元。全年保持

贷款增长幅度高于全辖区平均水平，有力地支持了地方经济的平稳、快速增长。二是增强“窗口指导”作用，优化信贷结构，引导信贷合理投放。充分发挥央行“窗口指导”作用，积极引导辖区金融机构按照“区别对待、有保有压”和“商业可持续”原则，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有重点地调整信贷投向，引导商业银行把握贷款进度和节奏，将信贷资金投向支持扩大内需、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等重点领域，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了经济与金融良性互动发展。三是创新货币信贷工作模式。一方面搭建银企合作平台，完善经济金融合作机制。2009年，召开四次金融机构行长联席会，会议内容多样、形式灵活，既有政府领导、职能部门负责人和行长（主任）参加，又有企业代表参加，通过市长、行长与企业家面对面座谈，对如何进一步做好金融服务、开辟企业融资渠道，提高企业诚信等进行沟通和探讨。完善政、银、企的长效合作机制，促进信贷资金与项目、企业的有效衔接。另一方面搭建经常性的货币政策传导平台，建立与政府主要经济部门的沟通制度，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认真分析当地经济金融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撰写出专题分析报告，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进行沟通并实现信息互换，取得政府对落实金融宏观调控政策的支持，进一步拓展金融对地方经济发展的支持作用。四是推进农村信用工程建设，进一步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加强农村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积极组织“信用镇、信用村、信用户”评定工作，共评出8个信用村、927户信用户。实现“三信”评定与信贷服务的有机结合，加大对“三信”对象的信贷支持力度，创建和发展了26个机械加工、种养殖、蜂产品加工等不同形式的“专业村”、“示范户”，为促进农村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和谐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打造出优良的农村金融生态环境。

**【金融服务】** 一是加强行政许可办事大厅建设，细化行政许可的办事程序，规范外汇核销、贷款卡、开户许可证等行政许可业务行为，推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和“特事特办制度”，在服务理念和服务机制创新上先行一步，为进一步开展业务创新奠定的坚实基础。二是农村金融产品

和服务方式创新工作成效显著。制定了长葛市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实施方案，建立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联席会议，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督促各金融机构结合农村市场实际，围绕农村经济发展特点和农户需求，有针对性地设计适合农村需要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积极探索和完善多元化的农村信贷产品，推广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和农户联保贷款，加大金融机构对“三农”的信贷资金投入。截止11月底，先后投入涉农贷款33.9亿元，较年初增加13.9亿元。三是创新国库支付补贴资金模式，拓宽了国库服务范围，建立国库直接支付长效机制。3月份，5213.65元的“家电下乡”补贴资金直接拨付到31个农户手中，在河南省范围内首先实现了国库直接支付涉农补贴资金。积极与财政、民政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先后办理了伤残军人抚恤、三属定期补助、在乡退伍军人补助等社会补贴资金的直接支付业务。建立国库直接支付的长效机制，拓宽人民银行服务范围，促进人民银行与政府部门之间新型服务关系的建立，充分展示人民银行快捷的清算网络和优质服务能力，树立人民银行良好的社会形象。先后有10余个兄弟行来参观学习。全年通过国库直接支付累计发放各类补贴资金5575笔，金额299万元。四是创新农村地区支付结算手段，不断改善农村支付结算环境，提高农村支付结算服务水平。6月21日，“长葛市推进农村地区支付结算环境建设活动”启动仪式在长葛市大周镇举行。活动围绕畅通渠道、创新工具、减少现金使用量的总体方针，以推广“涉农补贴资金一卡通”业务为依托，以推行“刷卡无障碍一条街”为突破口，以服务农村经济发展为目标，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为广大农村地区创建了更加优越的金融环境，为广大农民朋友提供了更加安全、高效、便捷的支付结算服务。五是创新金融知识宣传载体，提高社会公众对金融的认知度。一方面广泛开展人民币、国债、征信等金融知识的宣传，并借助市邮政局的“爱心邮路”送金融知识下乡。另一方面将征信、支付结算知识的讲台搬进了财会教育中心。年内共组织人民币反假知识宣传4次、征信知识讲座2次、支付结算知识宣传2次、国债知识进农村活动2次，累计接待群众咨询

6500 余人次，发放《国债知识宣传专版》、《人民币反假宣传专版》、《征信知识》等宣传彩页 36656 份，通过“爱心邮路”下发各类宣传彩页 14820 份。六是突出调研支撑作用，继续深化信息调研工作。落实调研立行的思想，加强信息调研的组织和领导，健全完善信息调研工作机制和激励机制，增强信息调研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努力打造调研精品。重点围绕“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加强监测调研，及时监测辖区投资、物价和消费变化态势，深入调查不同行业、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资金需求特点，跟踪反馈货币政策调整的效果，切实为上级行和当地政府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和有价值的建议。全年共上报各类调研文章及信息 142 篇（条），总行采用 3 篇，郑州中支采用 10 篇（条），许昌中支采用 42 篇。

**【文化建设】** 一是努力营造尊重人、激励人的良好氛围。在员工中开展提合理化建议活动一次，收集各种建议 5 类 13 项 25 条，运用实际工作中 16 条，调动了职工参政议政的积极性。实行行务公开制度。凡涉及到财务经费开支、大宗物品采购、人事管理、评先晋级等重要事项，及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进一步落实职工的“知情权”。二是采取“请进来，走出去”工作方式，邀请专家来支行培训传授业务知识经验，制定文明单位创建办法，整理 2005 年以来的文明台账。通过宣传栏、印发文明创建宣传单、邀请专家培训等形式，提高员工的创建热情，提升支行文明创建整体水平。三是积极落实创建载体，开展以争创文明示范岗、文明科室、文明家庭为主要内容的文明和谐机关创建活动，积极营造创建氛围。四是着力塑造央行的外部形象。以行风评议为主线，组织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坚持令行禁止、照章办事，加大反腐倡廉工作力度，并从教育、制度和监督入手，积极构建具有央行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改进行业作风。五是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职工文体娱乐活动实行“小型化、多样化、经常化、业余化、兴趣化”，做到“周有活动、月有竞赛”。组织职工开展读书演讲、摄影比赛、乒乓球比赛、台球比赛、扑克牌双扣比赛等活动，进一步密切了员工之间、部门之间、领导与职工之间的关系。

**【监管工作】** 严格按照《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加强银行账户管理。一是严格人民币结算账户的核准程序，加强人民币结算账户的开销户的管理。严格按照《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实施细则》、《核准类账户清理核实操作规程》、《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规范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认真审核开户银行报送各类资料的完整性、合规性，建立完备的交接登记制度。在开户资料的审核中坚持换人复核制度，对于不符合规定的开户资料坚决予以退回，按照规定要求其补充、完备有关资料和手续。二是做好新机构业务上线的各项准备，保证业务顺利上线。上半年许昌市商业银行长葛市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长葛市支行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先后提出了加入账户管理系统的申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审查两个支行提交的申请材料，严格准入程序。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长葛市支行变更了其账户管理系统中的单位名称，为其设立了三级操作员，使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长葛市支行顺利开展了对公业务。对许昌市商业银行长葛市支行因其机构性质发生变化，暂无法在账户管理系统中设立机构的实际情况，一方面以行发文的形式向上级行汇报，一方面启动账户管理系统应急预案，为许昌市商业银行长葛市支行手工办理开户业务。两家新上线的机构系统运行平稳，业务运行正常。三是加强票据交换管理，严肃结算纪律。认真贯彻和落实票据法及其配套法规，做到有法必依、违法必究。加强同城票据清算的组织和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和管理办法，对清算人员进行综合鉴定，实行双线管理，以保证清算工作质量。加强日常监督和指导，定期不定期对清算业务进行检查，防止无故压票、退票等违纪行为。认真审查许昌市商业银行长葛市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长葛市支行的同城清算资格，为其安排的清算席位，吸纳上述两家单位为同城清算单位。两家机构业务运行正常，清算秩序良好。

强化国库监管，确保国库资金安全。一是创新国库监管手段，拓宽国库监管范围，国库监管工作上台阶。在内部监管方面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为基础，以认真落实内控制度为保障，以确立内部风险

监管流程框架为主线，以落实岗位风险防范责任为重点，以构建内部监控联动为机制，提升了国库内部监管水平上台阶。在外部监管方面，创新了国库非现场监管手段，实施了“预算收入疑问业务联系单”制度，实现非现场监管与现场监管的协调配合，将各种国库监管措施综合运用到预算收入监管工作中，在强化国库经收处监管的基础上，将预算资金的监控范围延伸到征收机关，在有效防范资金风险的同时，也为实现国库资金汇划报解“零在途”的目标打下了基础。二是认真开展国库会计业务实地自查。重点检查国库资金往来业务，认真核对“同城票据交换”、“国库内部往来”科目发生额和余额，核对国库与财政的资金划拨和往来账务，检查了各类登记簿的使用和保管情况，重点检查对非预算单位的拨款和预算收入退库业务，确保了国库账账、账款、账证、账卡、账实、账据六相符。三是加强国库经收处的监督和管理，确保预算收入及时足额入库。结合国库会计业务实地检查，加强对财政部门预算收入过渡户的管理。首先，各开户银行督促清理预算收入过渡户。其次，对其他财政性存款账户进行规范化管理，监督财政部门将预算收入及时足额地划缴国库，防止预算资金的占压。第三，加大对国库经收处的检查力度。为了增强国库经收处业务处理合规性，维护预算收入的严肃性，共组织国库经收处检查2次，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分别不同的情况进行处理。通过检查缩短了预算资金的入库时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四是把好预算支出和预算收入退库关。按照《国库条例》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严格审核每一笔库款支拨业务，对库款支拨的合理性、合规性及支拨单位进行重点监督和审核。在办理预算收入退库业务中，重点监督审核退库业务的审批程序及预算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防止多退、截留、挪用财政库款的现象发生，维护了国家财经纪律的严肃性，防止预算资金的流失。

加强征信工作，强化贷款证管理。一是做好中小企业征信数据收集工作，保证中小企业征信数据及时入库。组织制订出中小企业征信数据入库的业务流程，分发给各商业银行、信用社的征信工作人员，让有关业务人员熟悉中小企业征信数据收集工作的业务操作流程和相关注意事项，保证了该项业务的连续性。同时，整合现有的各类数据资源，充

分发挥数据资源整合后的整体优势，借助人民币结算账户的数据信息，完善了中小企业征信数据收集中存在的缺失，促进了中小企业数据收集工作效率，提高了收集数据的准确性。二是强化贷款证管理，防范信贷风险。贷款证是完善贷款管理，减少各金融机构贷款风险的重要工具，为了准确掌握企业经营情况和抗风险能力，根据人总行的文件要求，对企业贷款卡使用情况进行了年检，认真审核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资料，杜绝不合规企业再次持证办理贷业务的情况。三是做好贷款卡年审工作。认真组织开展贷款卡年审业务。制订了贷款卡年审工作流程和贷款卡年审工作注意事项，共年审贷款卡269份。

加强人民币管理，维护人民币信誉。一是加强核算管理，认真做好现金管理、反假币报表的统计上报工作。坚持及时处理各项业务，不拖延、不积压，同时，坚持换人复核制度，保证各项报表数据准确一致。通过有效的措施确保了核算质量，杜绝了各类差错事故。二是强化现金管理和人民币收付业务的检查，规范操作程序，搞好假币的鉴定服务。2009年，组织各金融机构的营业网点深入学习《人民币管理条例》和《假人民币收缴、鉴定办法》，按照有关标准办理假币、残币的收缴和兑换业务，规范了假币收缴的程序，杜绝了人民币假币、残币业务处理过程的差错事故的出现。为了进一步净化长葛的人民币流通市场，2009年加强了现金管理、人民币收付的季度检查，共组织现金管理、人民币收付业务的季度检查4次，共检查各类金融机构24个，其中：县支行3个，城区、乡镇分理处和营业所21个。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要求，通过检查促进了辖内人民币管理工作上台阶，有力的净化了人民币流通市场，维护了人民币的形象。三是建立、健全人民币反假联席会制度，加大了与公安、工商等部门的协调配合作力度，建立健全了人行、公安、工商等部门的人民币反假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各自的职责，建立联动机制，构筑互动、协调的反假人民币工作机制。

加强学习，提高外汇核销工作水平和监管能力。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人民银行有关结售汇的有关文件、出口企业的财务制度和相关的出口退税政策，通过学习提高了外汇核销业务的工作水平，

增强了进出口收付汇核销工作的准确性，保证了出口企业能够及时、准确的办理进出口收付的外汇核销业务。2009年，加大对办理进出口业务企业的监控，加大违反外汇管理法规的活动的检查、处罚力度，有力的督促企业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规定，维护了良好的结售汇秩序。

深入贯彻《反洗钱法》，提高反洗钱工作水平。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制度落实。《反洗钱法》对反洗钱成员单位的职责和任务做出了详细的规定，要求长葛辖内的各金融机构要根据反洗钱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反洗钱工作细则及内控制度，完善反洗钱组织体系，建立金融机构反洗钱联席会议制度，建立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反洗钱非现场监管报表报送制度成立了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定期召开联席会议，互通反洗钱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反洗钱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反洗钱工作的顺利开展。

**【党建和思想政治】** 一是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定期分析研究制度，每个季度召开一次领导组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的开展情况，安排布置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量化管理考核工作。二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党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认真坚持“一把手负总责，承担第一责任，分管领导承担分管责任”的领导体制。按照《实施办法》规定的内容，层层分解，责任到人，逐条逐项落实。三是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党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量化管理考核办法》，半年进行检查考评，检查考评结果同目标责任制挂钩，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纠正和处理。四是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强调在对案件查处和执法监察中发现的问题，要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领导责任。五是建立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档案，并按规定，逐步实现制度化、规范化。

(唐一军)

人行长葛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人行济南分行“模范职工之家”

人行郑州市中心支行“安全保卫工作先进单位”

河南省“卫生先进单位”

河南省“文明单位”

许昌市“文明标兵单位”

## 农行长葛市支行

2009年，长葛市农行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165344万元，比年初增加20293万元；各项贷款余额153227万元，比年初增加91409万元；累计发放法人客户贷款164笔，金额115300万元。累计发放农户贷款9256笔，金额41199万元。惠农卡发放量4.8万张。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253.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96万元；实现拨备后利润739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63万元。

**【服务三农】** 2009年，惠农卡累计发卡量4.8万张，惠农卡已覆盖全市农户的52%，全市12个乡镇中的7个乡镇、185个行政村实现了整乡、整村覆盖。在批量发卡的基础上，依托村两委，积极营销农户贷款。在“三农”业务整体推进村建立了36个“三农”工作服务站，派驻包村客户经理，现场办理贷款业务。2009年共发放农户小额贷款8907笔，余额34187万元；发放农户生产经营贷款349笔，贷款余额7012万元。同时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成立风险代偿基金，长葛市已建立风险代偿基金6只，总额达530万元。建立农户贷款协管员制度。在经济相对发达、基层组织健全的行政村，选聘农户贷款协管员，成立协管小组，对农户贷款进行推荐、监督。已在所有整体推进行政村建立了农户小额贷款协管小组，共有协管员155人。12月份，与长葛人劳局签订合作协议，独家代理长葛市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工作。

**【上级领导视察调研】** 2月19日，农业银行总行张云行长莅临长葛，到支持的重点村进行调研视察。6月17日，中国农业银行惠农卡和农户小额贷款整体推进工作现场交流会在长葛市坡胡镇水磨

河村召开。6月25日，全省农行惠农信用卡首发仪式暨加快推进惠农卡和农户小额贷款工作现场交流会议在长葛市坡胡镇水磨河村召开。7月7日，农总行董事会成员沈炳熙等莅临长葛调研，充分肯定了该行服务“三农”的做法和经验。

**【信贷调整】** 2009年，为应对世界性经济危机，长葛市农行积极响应国家调控措施与要求，调整信贷品种，加大对县域经济的支持力度，全年共投放贷款9.1亿元，创长葛行历史之最。一是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帮助企业做大做强，突出对农业产业的拉动效应。2009年累计发放贷款14990万元，支持众品食业、星阳蜂业等国家级和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二是加大对行业优势明显、发展前景良好的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2009年，加大中小企业贷款的投放力度，累计向涉及金属加工、机械加工、容器制造、建材、农机汽配等十多个行业的26家中小企业发放贷款12720万元。三是创新贷款担保模式，支持小企业发展壮大。率先在全省农行开展了小企业联保的方式，采取小企业五户联保的方式降低企业贷款风险，共为8户小企业发放了2000万元联保贷款。开展小企业简式快速贷款帮助小企业快速成长，为7户小企业办理小企业简式快速贷款3930万元。三是积极支持城镇建设。12月份，许昌市农行与长葛市政府签订支持长葛市城镇建设与经济发展战略备忘录，拟在3年内向长葛授信36亿元，用于支持长葛市城市基础建设、中小企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进一步体现了农行在长葛县域经济发展中的责任与力度。

**【金融服务】** 一是发挥信息网络优势，为客户多渠道、多方位融资提供相关信贷政策，邀请上级行有关部门领导、专家到企业进行产品营销、理财服务、国际咨询等。二是根据企业管理特点为企业量身定做金融产品，相继为83家企业办理了收支分离账户、网上银行、电子银行扣划、协定存款、B2C等产品，使企业的资金管理更加科学化。三是加强服务设施建设。在老城镇、董村镇、后河镇营业网点安装自动取款机3台。安装网上银行6460户，安装pos机具、转账电话415台，优化了用卡环境。

(王琳)

### 农行长葛市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农行信贷管理暨风险管理先进单位

#### 先进个人

全国农行优秀三农客户经理

黄月建

河南省农行优秀会计主管

娄春霞

河南省农行优秀柜员

孙鹏昭

河南省农行2安全保卫先进个人

卜中灿

河南省农行优秀三农客户经理

李红霞

## 中国工商银行长葛支行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09年，长葛行贷款余额达149107万元，累计营销贷款14亿元，实现利息收入8309万元，各项存款余额达153487万元，较年初新增28762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106%；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514万元，较上年同期多收406万元；清收转化不良贷款517万元，实现账面利润6348万元。存、贷款市场占比、优质客户数量、中间业务收入、营销理财产品、经营效益、电子银行在长葛四家国有商业银行中均名列第一，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均创历史最高水平。

**【存款业务】** 一是实现存款与客户拓展的协同增长。针对长葛存款市场竞争激烈、增存难度较大的状况该行通过抓客户、抓源头实现各项存款的稳定快速增长，坚持对公客户和个人客户一起抓，一方面加大对公结算账户营销力度，拿出专项资金，实行重奖重罚，有效地激发了全体员工营销积极性，营销新增对公结算账户数名列同业第一，为做好增存工作和增加结算业务量奠定了基础。另一方面实施中高端客户有先发展战略。通过实行差别化、贴身化优质服务，积极争揽个人资产5万元以上的优

质客户，优化和整合客户资源，不断调整客户结构，使全行的中高端客户占比明显提高，新增理财金达标账户 103 户，居许昌行第一位。二是实现存款与资产业务的协同增长。依托信贷投放的快速增长，狠抓贷款的派生存款，对于有贷户公司业务部实行分包存款大户，严把大户存款流向关，提高销货款归行率。积极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增加保证金存款。三是实现存款与理财资金的协同增长。通过理财产品的销售，消化成本较高的存款，促进低成本存款的增长，将存款优势转化为收入优势，加大了基金、理财产品、保险的营销力度。全年储蓄存款余额 98247 万元，较年初新增 17640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5.63%，新增同业市场占比 34.40%，第一位。对公存款余额 33117 万元，较年初增 5668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15.67%，新增同业市场占比 17.08%，第三位。同业存款余额 22123 万元，较年初增加 5454 万元，同业第一位。

**【贷款业务】** 坚持贷款营销与管理并重，做强做优资产业务。一是优化信贷结构，将存量流动资金贷款进行分流改造，提高贸易融资替换存量营运资金贷款，周转限额贷款的比例，推进传统信贷结构的转型，累计办理贸易融资业务 3.4 亿元，积极发展商用房抵押贷款和个人住房按揭贷款，累计发放个人贷款 17485 万元，新增个贷 7732 万元，实现个贷利息收入 646 万元。二是狠抓存量贷款收息工作，明确指定责任人，保证了存量贷款利息足额收回，提高了贷款综合收息率和收息完成率。三是培育新的优质客户，拓展优质贷款市场，积极营销贷款。累计向优质客户营销贷款近 3.3 亿元，为提高经营效益奠定了基础。四是做好存量客户、存量贷款的日常贷后管理工作，防止存量贷款发生劣变，有效地降低和防范贷款风险，实现了信贷资产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新兴业务】** 拓宽增收渠道，发展新兴业务，再创中间业务收入新高。通过在媒体上做广告、设立宣传台、印发宣传资料、悬挂横幅、举办灯谜、烟火晚会等多种形式展开强有力的宣传攻势，加大了银行卡、电子银行、代理业务、资产托管、现金管理服务、贸易融资、财务顾问、融资顾问等业务品种的营销力度，从而促使全行中间业务收入实现大

幅提高。一是扩大银行卡和电子银行规模，实施捆绑营销、协同营销，以银行卡为载体，电子银行为平台实现各类业务的共同发展。2009 年新增发卡量 13803 张，新增企业电子银行客户数 148 户，个人电子银行客户数 12003 户，实现电子银行交易额 723.6 亿元，实现银行卡业务收入 60 万元，实现电子银行收入 40 万元，二是按照上级行打造第一零售银行的安排部署，积极推行“两化”改革，努力做大做强个金业务。尤其是紧贴当前的经济形势和客户需求，不断创新营销方式和服务手段，扎实开展各种业务营销竞赛，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年营销各类个人理财产品 39153 万元，实现个人中间业务收入 321 万元。三是以客户为中心，充分发挥优势，大胆创新，量身定做，为企业提供贴身金融服务。大力拓展投行业务，签订融资顾问协议，为客户制定了服务方案，较好地满足了客户理财需求，实现投行业务收入 622 万元。四是积极拓展贸易融资、企业年金和资产托管业务、现金管理业务，2009 年与 5 家企业签订年金托管合同，新增企业年金账户 697 户，实现年金收入 5 万元，办理资产托管 7780 万元，实现托管收入 37 万元，办理贸易融资 3.4 亿元，实现收入 154 万元。新增现金管理签约客户 101 户，实现收入 51 万元。

**【服务工作】**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提高整体服务水平。高度重视服务管理工作，不断创新，做到服务管理规范化、行为规范化、考核规范化，提升服务质量，促进了业务发展。一是制定服务工作考核办法、服务承诺制度和综合检查标准，完善服务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明确了每个岗位、环节的责任，推行服务工作全方位考核机制，实现了服务管理环节无死角。二是要求员工做到注重仪表，统一着装，持工号牌上岗，必须使用普通话、文明用语，规范做到“三声”服务。三是抓好营业场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定期组织员工对营业网点内外部环境进行全面清扫保洁，让客户在整洁优美、设施齐全的环境中感受温馨服务。四是开展上门征求意见、行风评议、聘请监督员、实行首问负责制等形式，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本年建设路北口分理处被评为总行“百佳服务机 构”并被推荐在总行表彰大会上介绍经验。

**【内控案防】** 强化内控外防，依法合规经营，严防案件发生。始终坚持把内控管理、安全保卫、案件防范工作放在首位，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正确处理好业务拓展与风险防范的关系。教育和引导全体职工绷紧内控外防这根“弦”，增强依法合规经营意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廉政建设分析例会、领导干部收入申报制度等项制度，扎实开展“学习规定、严明纪律、改进作风、促进发展”主题教育活动，和“5351工程”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坚持案件防范分析会制度，强化员工行为动态管理，密切关注每位员工的思想动向、行为动态和工作表现，时刻防范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坚持把内控防范工作与业务发展同布置、同考核、同奖罚，既从思想教育方面引导员工重视内控管理工作，又从绩效考核方面激励员工自觉遵守规章制度，规范操作行为。2009年前台柜员共堵住冒领、诈骗等案件6起，得到了客户一致好评。

**【企业文化】** 坚持“以人为本打造和谐支行”的企业文化建设主题，该行党总支带头提出了甘当“平民行长”，经常深入基层网点或员工家中，调查了解情况，慰问困难员工，坚持做到知民情、顺民意、解民忧，尤其是针对改革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新方法、新途径，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维护全行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关心每位员工，坚持做到三必谈和五必访制度。即：员工受到奖励必谈、职务晋升岗位调整必谈、受到处罚必谈的“三必谈”制度；员工结婚、生子、生病住院、亲属病故或遇到临时困难时领导必到家中走访慰问的五必访制度。加大资金投入，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条件，组织员工外出培训、健康体检，定期开展一些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做到了文体活动月月有，每月都有新特色，丰富了职工业余文化生活，深受广大员工欢迎，有效地增强全行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陈 敏)

#### 工行长葛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工总行“百佳服务机构”  
建设路北口分理处

省行十佳县市支行  
省行先进单位  
公司业务部  
先进个人  
省行先进工作者  
周红霞

#### 中国银行长葛支行

**【存贷业务】** 2009年，长葛中行各项人民币存款达到77700万元，较年初增加了23907万元，增幅达到44.44%；人民币贷款37225万元，较年初增加12032万元。其中抓住“增持减退”和小企业授信政策的有利时机，增加公司贷款1亿元，小企业授信增加4400万元，新增消费贷款2550万元。2009年人民币存款、贷款双双创出了历史增长新高。年底各项存款在同城金融机构占比达到8.57%，较年初提升了1.28个百分点。

**【中间业务】** 2009年，全行实现中间业务收入391.03万元，增幅达到88.54%；实现净收入2373.89万元，增幅达到14.19%，中间业务收入、净收入增幅在全市七个支行排名第一。全行实现净利润1605.8万元。

**【网点建设】** 2009年，把网点转型作为重点和突破口，抓住机会，加快网点转型，改善办公环境，优化窗口形象。购置了八七分理处营业新址，增设了八七路离行式自助银行，网点办公均达到全市一流水平，为下一步的发展夯实了基础、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服务工作】** 狠抓服务工作，树立品牌服务意识，树立标杆，力创同城最佳银行，经过大家的努力，支行整体服务水平得以提升，营业部和铁东路分理处还分别荣获了长葛市委“文明优质服务”窗口单位的荣誉称号。

(李军红)

### 中国银行长葛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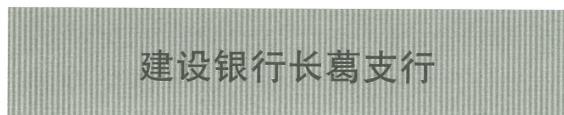
河南省分行先进单位

许昌分行卓越团队光荣称号

#### 先进个人

许昌分行“卓越管理干部”

李本锋



**【主要业务指标】** 存款：2009 年，长葛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达到 79785 万元，较年初新增 16963 万元。其中，企业存款时点余额 12919 万元，比年初新增 3331 万元，储蓄存款时点余额 66866 万元，比年初新增 13632 万元。贷款：2009 年，各类贷款余额 20620 万元，比当年新增 2724 万元。中间业务收入：2009 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417.73 万元，完成全年收入计划 626 万元的 66.77%。

**【业务发展】** 积极拓展中小企业客户。成立“信贷经营中心”，充实了客户经理队伍，完善了小企业贷款六项机制，不断加大对中小企业融资的支持力度，符合小企业信贷需求的“速贷通”、“成长之路”等建行特色金融产品逐渐受到了广大中小企业的普遍欢迎。全年新增中小企业信贷客户 6 户，对中小企业客户授信 4730 万元，累计投放“速贷通”、“成长之路”等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3990 万元。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迅速。为减轻柜面压力，克服网点少、人员少、客户服务能力不足的现状，支行把电子银行业务作为发展重点，延伸银行服务，分流柜面业务。多次聘请市行电子银行部的有关人员对全行员工进行集中培训，并到网点现场指导营销，提高了全行员工营销电子银行的热情，在网点柜台形成了人人营销电子银行的良好氛围；在强化网点营销的同时，积极组织人员，多次深入公司、学校等单位，现场营销签约个人网银和手机银行业务。

代理保险全员营销的氛围初步形成。在加强与各保险公司多层次、全方位合作的基础上，通过开展保险营销竞赛活动，在行内掀起代理保险业务发展新高潮。8—9 月，开展了“迎金秋收获、为国庆献礼、续支行辉煌”代理保险营销活动。11—12 月，开展了保险拓展训练营活动，激发了员工对保险营销的热情，提高了员工的营销技巧，增强了营销信心。各个网点你赶我超，奋勇争先，支行储蓄专柜成功营销单笔保险金额 100 万元，创下保险单笔营销新高。

**【服务管理】** 按照“同一个建行，同一样服务”的目标，重点做了以下工作：通过抓好规范操作，要求员工严格按上级行制定的“八步服务法”，规范服务流程，办理各项业务，切实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充分发挥营业大厅保安、大堂经理和客户经理的营销服务作用，让客户在建行能享受到贴心的服务，在当地同业中强化最佳服务银行形象。加强督察力度，每周抽出一定时间集体观看录像，互点互评，针对一些具体问题，要求员工认真对待，及时整改，并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对整改情况进行巩固提高。

(聂学军)

### 建行长葛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分行“精品网点奖”、“先进网点奖”

#### 先进个人

河南省分行“优秀对公会计人员”

邵秀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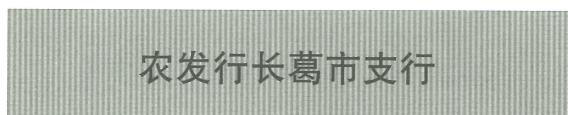
河南省分行“营销能手”

王宏宾

许昌市分行“优秀共产党员”

许昌市分行“优秀员工”

郭智慧



**【指标完成】** 2009 年，支行各项贷款余额

106953 万元，较年初下降 2565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 17540 万元，较年初下降 9846 万元。全年各项贷款累计投放 80738 万元，累计收回各项贷款 82635 万元。至年底不良贷款余额 5891 万元，不良到款比率 5.51%。日人均存款 756 万元，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28.76 万元，占任务的 110.64%。实现经营利润 2058 万元，人均 114 万元。

**【夏粮收购】**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保证最低价收购政策的落实，成立了夏粮收购资金供应与管理领导小组，统一安排资金的调度、发放和安全工作。二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组织学习了国家 6 部委通知、总行《关于做好小麦最低收购价贷款发放与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传达了省市分行夏粮收购会议精神，具体安排部署了本行的夏粮收购工作。三是制定了收购资金供应措施。客户经理每天深入企业，现场监督资金使用，以进度安排第二天收购资金。四是强化对新收购粮食的管理。要求客户经理单独记账，单独监测反映；要求企业单独存放、单独管理。夏收期间，全行累计下拨夏粮收购资金 40786 万元（包括长葛世通库 5250 万元），其中通过转账至辅助账户结算资金 37523 万元，占比 92%，通过现金结算 3263 万元，占比 8%。

**【项目营销】** 为实现支行的可持续发展，2009 年对符合政策的企业加大客户营销力度，主要有诚德木业、双马腾飞等几家企业。通过调研，这几家企业符合信贷政策，经营形势较好。组织两个较大项目的上报，一是按照新农村建设银行的定位，配合市政府新农村建设规划，适时推出的 1 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贷款项目已经省分行批复，实现了中长期贷款的较大突破。二是针对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推出的 1 亿元农业科技中长期贷款项目已上报至省行。三是依据《商务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 12 万吨中央冻猪肉储备入库点计划的通知》精神，通过实地调查，6 月 30 日向众品公司发放国储冻猪肉贷款 10488.7 万元，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优化了贷款结构。

**【中间业务】** 制定中间业务收入考核办法，将中

间收入指标分解落实到人，并签订目标责任书，采取等额奖罚措施，提高了责任人的工作积极性。加大对保险品种的营销力度，针对不同客户需求，制订不同的营销方案，从建议保险公司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入手，解决企业的后顾之忧，从而帮助保险公司获得了企业的信任。加大企业办理承兑汇票的力度，通过以上措施，全年中间业务收入完成实际任务的 110.64%。

**【贷款管理】** 加强贷后监管，使企业严格按要求使用贷款资金，做到按月付清贷款利息，按期归还到期贷款。一是根据总行制定的商业性贷款监测分析要求，客户经理每月对企业进行监测分析。二是根据许昌市分行制定的贷后管理手册，由客户经理每月实地对企业的货币资金、结算资金、存货、资产负债、贷款、对外担保、生产经营、各项比率等情况进行分析，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三是每季度抽调专人组成检查组，对所辖企业进行实地检查，结合企业每月的财务支出情况以及经营情况等对企业开工率进行核实。四是对企业的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发现风险，及时处置。五是针对粮棉收购贷款，严格按照封闭运行管理要求进行管理。

**【增收节支】** 为确保全年利润任务，努力克服贷款余额下降的不利因素，强抓收支管理，想方设法拓宽增收渠道。一是围绕目标完成，加强经营分析，为领导正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从利息收入、其他营业收入等方面加大对影响利润因素的研究，坚持计收复利，落实收息责任制，积极督促各类利息补贴到位，加大收息力度，扩大收息渠道，确保收息任务的完成。二是开源节流，厉行节约。恪守勤俭办行理念，坚持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除正常的水电支出外，各种地方收费能免尽免、能少尽少。要求员工办公室人走灯灭、机关管理滴水不漏。除此之外，根据政府关于驻村帮建的工作安排，坚持花最少的钱尽量办最多的事。扣除员工工资，全年支出业务管理费 131 万元。

**【企业文化】** 一是组织召开年初工作会议，统一思想、明确目标、制定措施、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凝聚合力。二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签

订目标责任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上下联动的责任机制。加强廉政教育，积极开展“遵章守纪、合规经营”和“干部作风整顿”专题活动，全年实现无违纪违规案件。三是开展审计自查工作，对自查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纠正。四是强化信息反馈工作，宣传支行良好形象。全年共计编发简报信息37期。五是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向纵深发展。投入大量资金购置了工装及公共广播系统，制作电子宣传栏，为支行树立良好的外部形象。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员工的服务水平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提升。关心和爱护员工工作生活，积极为员工创造舒心的工作环境，组织进行健康体检，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积极开展谈心、征求意见、问策活动，队伍的凝聚力进一步增强。六是加强防范，实现“四无”。落实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保卫目标责任书。强化对员工的安防教育，组织开展监控系统使用演练，坚持开展安全检查，积极整改安全隐患，坚持领导带班员工值班制度，全年实现“四无”安全运营。七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战斗堡垒作用更加突出。制定培训计划，加强党员培训，努力提高党员素质，新吸收预备党员2名，扩大了党员队伍。在“七一”建党节重温入党誓词，教育党员干部牢记党的宗旨。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和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发挥。

(司彦亭)

农发行长葛市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个人

河南省分行先进工作者

尚广军

河南省分行优秀共青团干部

司彦亭

许昌银行长葛市支行

2009年5月15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许昌市商业银行正式更名为“许昌银行”，彻底打破了城市商业银行只能在当地经营的限制，可以在全省、全国设立网点。

**【业务发展】** 2009年，许昌银行长葛市支行各项存款共计3631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1862万元，增幅52.15%。贷款总额18735万元，较年初新增8302万元，增幅44%。新增代发单位53个，每月代发户数9600多户，代发金额846万元。对外发卡7957张，其中有效卡7707张，比发卡初期新增7358张。

**【支持地方经济】** “立足地方”是许昌银行长葛市支行发展的基石。作为“政府银行”，一直倾力支持和服务与市政项目建设。2009年，充分发挥经营体制和机制上的优势，在深入企业调查研究、了解企业生产情况的基础上，做到快审、快议、快投、快放，实现了银行、企业和社会双赢。中小企业已成为长葛经济发展的重要生力军，其金融业务份额在长葛市金融市场中占有不小的比例，然而融资难却是普遍困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的“瓶颈”，根据自身“中小商业银行”的市场定位，积极贯彻落实政府2009年组织开展的“企业服务年活动”，着力服务于中小企业的金融需求。针对长葛市中小企业贷款难的现状，积极组织信贷投放，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成为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

**【严格内控防范风险】** 严格按照国家银监会对商业银行操作风险防范工作的要求进行认真操作，严格控制，防范风险，确保客户的资金安全。领导班子每月必有一会，研究决策业务经营和其他工作上的重大问题。中层每月两次会议，学习和讨论业务知识和业务办理中存在的问题。组织全体职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遵守法律、法规，在总行党委的领导下组织管理支行的业务和经营管理活动。提高全体员工的整体素质，每周二、周四学习各种规章制度，每天晨会对前一天工作进行点评。不断加强职工对制度的学习与领会，积极培养提高全行职工的风险意识、细节意识与执行意识，把规章制度贯穿到业务流程的每个环节。增强职工的责任心，提升职工的防范意识，有效的提高我行的工作效率。

**【优质文明服务】** 配备大堂经理，制定大堂经理服务行为管理规范，提高前台柜员优质服务质量，

在每月月底对全行职工以及大堂经理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评比，实行奖罚制，进一步提高前台工作人员以及大堂经理的服务水平、服务内容、服务档次。专门设立服务评价器、意见箱、簿，让客户实时监督柜员的一言一行。

**【安全保卫】** 开展安全教育、形成人人皆为安全员的意识。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层层签订目标责任状。结合自身实际对金融案例进行剖析、点评。定期开展安全演练，总结分析问题，完善防范措施，提高安防技能。成立安全检查小组，防范堵塞风险漏洞，成立“安全检查领导小组”，加大对营业网点安全防范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整改力度，积极构建治安安全防范体系。定期不定期组织全体员工召开安全会，积极组织员工进行防抢、防盗和消防演练，使每一位员工对突发事件能够及时应对和处置，确保员工人身安全和资金财产安全。

(全瑞音)

#### 许昌银行长葛市支行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档案认证单位

许昌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许昌市安全保卫先进单位

#### 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改革工作】** 2009 年，长葛联社对照组建农村商业银行工作标准，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查漏补缺、扎实工作，不断夯实组建基础。为尽早达到组建标准，联社先后多次召开中层干部会议和全体职工改革动员会议，统一员工思想、明确改革目标，通过加大不良贷款清收盘活及核销力度、股金溢价发行等一系列方法和措施，动员股东购买不良贷款 2683 万元，各项改革数据已达到组建农商行标准。

**【市场份额】** 继续发挥自身优势，围绕业务经营，创新金融服务，进一步拓宽服务领域，以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为重点，促进全市信用社各项业务

的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储蓄存款业务的稳步上升。2009 年，全市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 28.1 亿元，较年初净增 5.9 亿元，增幅 26.6%，完成市办下达全年存款任务 5.1 亿元的 115.65%。其中，低成本存款余额 13.5 亿元，较年初净增 2.9 亿元。各项存款占长葛市金融机构存款总量的 30.95%，存量及增量居第一位。

**【立足“三农”“大三农”】** 2009 年，在贷款投放中，继续坚持“立足农村，支持农民，发展农业”的经营方向，坚持“小额、流资、分散”的信贷原则，拓宽服务面，增加服务品种，全力打造“农民自己银行”的品牌。在支持“三农”发展的同时，把支持效益高、风险小、安全可靠的农业产业化项目和龙头企业作为信贷支持的重点和突破口，坚持“围绕龙头建基地、突出特色建基地、连片开发建基地”的原则，重点支持有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对河南森源集团、宇龙公司、众品食业等市政府确定的 50 家重点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给予信贷倾斜，逐步实现信贷支持由“小三农”向“大三农”转变。2009 年，全市信用社各项贷款余额 21.5 亿元，较年初净增 6.1 亿元，增幅 39.6%。各项贷款占长葛市金融机构贷款总量的 30.3%。农业贷款余额 18.2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 亿元，占贷款增量的 77.6%，贷款余额、农业贷款余额居全市各家金融第一位。

**【经营效益】** 2009 年，联社通过狠抓增收节支，严格内控制度，实现了经营效益的不断攀升，使经营效益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实现账面利润 2001 万元（经营利润 11624 万元）。

**【行业形象提升】** 一是大力倡导“热爱信用社、效力信用社”的团队精神文化，增强员工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二是不断加强对外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方式宣传农村信用社改革与发展取得的新突破和新成效，以及在地方经济建设及支持“三农”经济发展中的所作出的积极贡献，不断提高农村信用社的社会知名度和公众赞誉度。三是改善办公环境，优化服务质量，提升社会形象。2009 年，按照省联社视觉系统标准，加大资金投入，对联社营

业大楼及全市营业网点的门头标识进行统一规划装修，在改善办公环境的同时，要求全市员工统一服装、挂牌上岗、文明服务，树立农村信用社在改革发展时期的良好社会形象和自身的企业形象。

**【互控体制建设】** 进一步树立审慎经营、风险为本的管理理念，按照案件专项治理工作的目标，标本兼治，不断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和落实，制定案件专项治理目标责任制度，从而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坚决遏制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核查力度，延伸排查范围，不留死角，同时有针对性地增加对违规经营问题和风险隐患的检查频率，消除风险隐患，确保全年安全经营无事故。

(申 桦)

### 财险长葛支公司

**【业务发展】** 2009 年全年保费实收 20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年保险金额 39 亿元。企财险、机动车险占公司总收入 70%。校方责任险实现三年全市统保。2009 年，长葛市公司根据财政部对农业种植险要求，首次开办了玉米种植保险。人保财险长葛支公司在 14 家财险公司中市场份额占 60% 以上。

**【案件理赔】** 公司坚持“准确，迅速，合理，守信”的理赔原则，为长葛经济发展保驾护航。为客户出险后及时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2009 年共处理机动车赔案 3600 件，企业财产险 130 余起，分散性险种：家财险、责任险、货运险等合计 45000 余起，较上年出险率有所增长，结案率 97%。

**【服务质量】** 公司严格按照保监会七十号文件和公司的服务准则，使公司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2009 年长葛公司建立了产品线一条龙服务办法，使服务管理质量提升。95518 服务热线联姻千家万户。公司以“立足早，立足抢，立足争”、“慢一步差之千里，误一时落后全年”全方位为客

户服务来赢得市场。“富民惠民工程”体现在“四大车系”17 项免费检测保养，防灾防损上门指导，并与长葛市多家保险公司鉴定了依法合规经营条约。

(魏新磊)

### 华安财险长葛支公司

2006 年 6 月 6 日，华安财险长葛公司落户成立，属河南区域第 156 家四级机构。

**【业务发展】** 紧紧围绕“客户第一、服务第一”的经营理念，多渠道、全方位的拓展业务，不失时机的推出保险“新产品”，如“闪亮人生意外险、餐饮业综合险、家庭煤、电气意外险”等品种，极大的推动了业务的高速发展。2009 年全年保额由成立初期的 800 万元增至 5.8 亿元，保费收入由初期 50 多万元增至 460 元。业务增长速度达 80%，市场占有率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连续两年被华安总公司评为先进集体，连续 4 年被华安河南分公司评为先进单位。

**【案件理赔】** 华安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比出险客户亲人早到三分钟”的服务宗旨。快速、准确、及时、合理的搞好理赔工作，想客户所想，急客户所急，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全天候服务于客户。遵循客户出险“日不过夜，早不过午”的跟踪原则，尽早、尽快的为客户解决后顾之忧。2009 年共出险 580 起，受理率为 100%，结案率为 98%，客户满意率达 98.9%，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

**【服务质量】** 华安公司在“2008 年亚洲保险公司竞争力排名”研究报告中，在来自亚洲 10 个国家和地区 14 家保险公司中，名列中国非寿险公司综合竞争力第六名，亚洲非寿险市场第 80 名。长葛公司以此实力品牌为依托，用 95556 全国服务热线电话，架起了为全社会服务的桥梁。各个部门严格服务标准，强化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建立全

员工的大服务意识，做到来有应声，走有送声，问有答声，百问不烦，百询不厌。使客户感到华安的温暖。公司不断组织员工走进社区，为客户提供咨询、投诉、索赔、回访等服务项目，充分体现出华安保险“贴心服务，华安同行”的企业精神，使客户的满意度做到了最大化。

(黄建设)

### 人寿保险长葛支公司

**【业务发展】** 按照“业务有市场、经营有效益、管理有队伍”的标准，根据内外部形势变化及时调整修改经营计划，抓有利时机加快业务发展速度，积极应对来自各个方面的困难与挑战，严格遵照上级公司的工作部署，全年共积极组织开展七次大的劳动竞赛活动。从“金牛贺岁开门红”、“相聚北京城”、“瑞不可当、鑫花怒放”、“金六月业务冲刺”“中华情、至尊荣耀”、“九月惜别两康”到“高效产说会”，使业务做到了稳健向好的发展。全年保费总规模达到了1.78亿元。其中，首年新单期交保费2000万元，短险保费550万元，银邮代理保费6900万元，续期保费8350万元，为广大群众的投资、养老、医疗提供了安全可靠的保障。

**【理赔】** 严格奉行“热情、周到、优质、高效”

的服务宗旨，时刻坚持“主动、迅速、准确、合理”的理赔原则，坚决做到不惜赔、不乱赔、不错赔，对客户做到“赔之有据，拒之合理”，切实维护了广大客户的利益，按照岗位职责和业务操作实务流程的规定作好接案、报案、调查核赔等各项工作，加强理赔人员队伍建设及理赔管理，加快理赔速度，缩短理赔时限，更好地为群众服务。并针对特殊客户开通了快速理赔“绿色通道”。2009年，共处理赔案5000多起，给付保险金700多万元。

**【优化服务】** “用心经营，诚信服务”不断完善中国人寿的服务机制，增强发展活力与动力，重视在服务领域的品牌建设，在保险业率先推出“国寿1+N”服务品牌，以更好、更快、更高的服务标准服务于广大客户，加强了专业、高效的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19”客户服务专线建设。

**【队伍建设】** 认真学习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勇担行业和社会责任，狠抓队伍建设，优化人力资源配置，2009年，为减轻金融危机带来的危害，长葛公司集经理室共同的智慧，研究制定并明确提出了适合当前形势的发展规划及奋斗目标，加强班子建设，团结奋进，为全面提升全员素质，促进公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承担起更重要的职责，发挥更大的作用。

(路冰)